

公司代码：603270

公司简称：金帝股份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郑广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丹丹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帝股份	指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源节能	指	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金之桥	指	聊城市金之桥进出口有限公司
金海慧	指	海南金海慧投资有限公司
致远精工	指	致远精工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意吉希	指	山东意吉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博源精密	指	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金之源进出口	指	聊城金之源进出口有限公司
博远科技	指	博远（山东）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金源科技	指	金源（山东）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博远上海	指	博远（山东）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天蔚蓝	指	天蔚蓝电驱动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迈德工科	指	迈德工科汽车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蔚水蓝天	指	蔚水蓝天（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帝香港	指	金帝精密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金帝新加坡	指	GEB PRECISI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LTD.
金帝墨西哥	指	GOLDEN EMPIRE PRECISION TECHNOLOGY AMERICA, S.A. DE C.V
迈德墨西哥	指	MATTESCO MEXICO S.A DE C.V.
金帝日本	指	金帝精密科技日本株式会社（暂定名）
金帝咨询	指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鑫智源	指	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鑫慧源	指	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源基金	指	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鑫创源	指	聊城市鑫创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强联	指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澜溪创投	指	宁波澜溪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澳源投资	指	宁波澳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公司章程》	指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帝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dong Golden Empire Precision Machinery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EB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广会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泰尧	赵海军
联系地址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66号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66号
电话	0635-5057000	0635-5057000
传真	0635-5057000	0635-5057000
电子信箱	dongban@geb.net.cn	dongban@geb.net.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2035
公司网址	http://www.gebchina.com/
电子信箱	dongban@geb.net.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 www.jjckb.cn ）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帝股份	603270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93,785,311.75	573,906,746.46	573,906,746.46	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54,049.86	90,176,391.01	89,985,576.36	-3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382,489.72	68,901,830.61	68,711,015.96	-2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95,653.77	87,145,286.57	87,145,286.57	-20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4,274,406.96	2,131,819,850.47	2,131,819,850.47	0.58
总资产	2,995,367,465.63	2,921,203,148.42	2,921,203,148.42	2.5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55	0.55	-5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55	0.55	-5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2	0.42	-45.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5	9.47	9.44	减少6.8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7.24	7.20	减少4.9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0,77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842,543.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15,571.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00,186.9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67.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80,185.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68.33	
合计	7,771,560.1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

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和汽车制造业，按照细分产品类型分类，分别属于轴承行业、汽车零部件行业。公司的轴承保持架产品主要在汽车工业、风电设备、工程机械、机床工业等行业中广泛应用；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要在汽车变速箱、发动机和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中应用，另外在门锁、安全、座椅等系统进行平台化应用。

1、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

（1）轴承保持架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深耕轴承行业多年，专注轴承保持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轴承保持架“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获批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入选高端轴承智能制造产业集群“头雁”企业。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轴承保持架领域相关专利 402 项，其中发明专利 53 项。客户群体涵盖斯凯孚、恩斯克、舍弗勒、铁姆肯、捷太格特等全球轴承八大公司以及浙江天马轴承、瓦房店轴承集团等国内知名轴承厂家，公司的轴承保持架产品在销售规模、客户结构、销售区域等方面具有较高的深度和广度。

在风电保持架细分领域，公司产品覆盖风机各类型轴承，包含变桨保持架、齿轮箱保持架、主轴保持架、偏航保持架等，材质包含钢、铜、球墨铸铁、塑料材质等，主要加工工艺根据质量、批量、材质等选用一次冲压成型工艺、五轴加工中心精密加工工艺、精品铸造工艺、注塑等不同工艺，满足客户个性化产品需求，帮助客户实现“一站式”、“菜单式”采购。丰富的产品种类，不同工艺、材质的产品，持续研发的创新技术，提升了公司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公司风电轴承保持架产品在风电机组设备及零部件不断推进国产化的背景下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2）汽车零部件产品市场地位

汽车零部件业务集中于汽车动力系统零部件，涵盖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和混合动力系统、变速箱、发动机等汽车关键系统，具体包括该等系统的精密冲压零部件、新能源汽车定转子零部件及总成等。公司建有“山东省高端汽车零部件精密冲压技术工程实验室”。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拥有汽车零部件领域相关专利 245 项，其中发明专利 65 项。随着技术研发革新，公司不断扩展业务领域，打造平台化零件或部件应用，实现多车型、多品牌平台化应用，与多家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重要客户为：长城汽车、比亚迪、蔚来等主要汽车整车厂商以及博格华纳（BorgWarner）、邦奇（Punch）、博泽（Brose）、翰昂（HANON）、采埃孚（ZF）、

麦格纳（MAGNA）、爱信（AISIN）、法雷奥（Valeo）等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以及汇川技术等国内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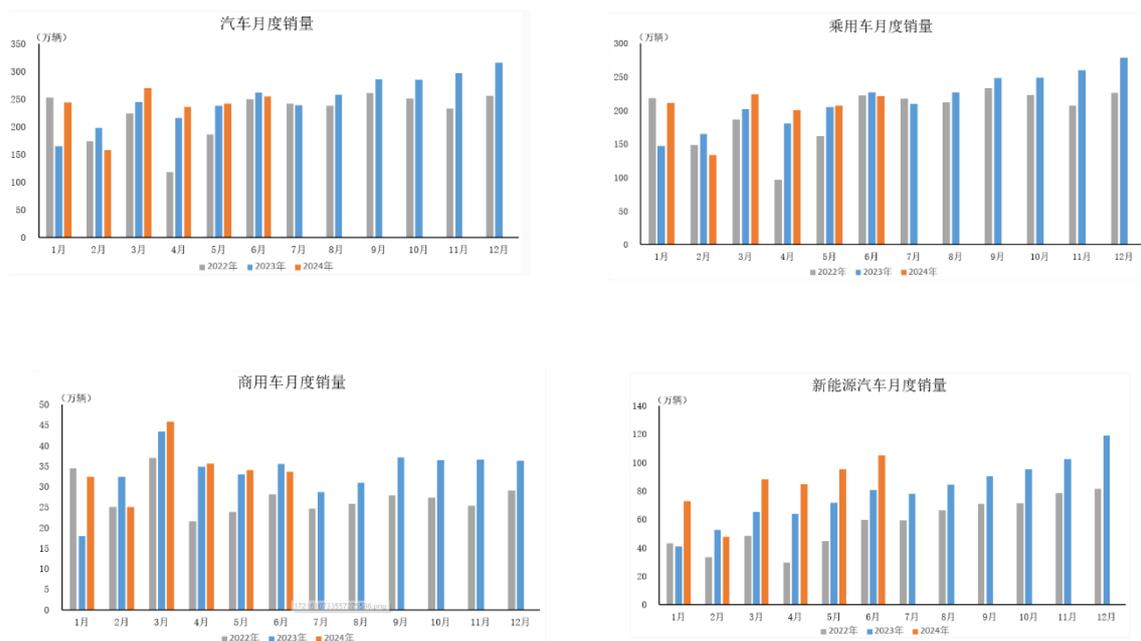
2、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轴承保持架领域,根据全国轴承行业 161 家(其中 146 家参与汇总)企业集团和主要企业统计,1~6 月份,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当年价) 481.94 亿元,同比增加 7.63%;工业销售产值 477.79 亿元,同比增加 7.72%;工业增加值 147.09 亿元,同比增加 14.10%;1~6 月份,146 家轴承企业共计生产轴承 42.83 亿套,较去年同期增加 6.35 亿套,同比增加 17.40%;轴承销售量为 44.65 亿套,较去年同期增加 5.18 亿套,同比增加 13.13%;轴承出口销售量为 12.29 亿套,较去年同期增加 1.16 亿套,同比增加 10.39%。公司轴承保持架产品下游轴承行业保持平稳增长。

风电行业轴承保持架领域,根据中国风电新闻网 2024 年 7 月 31 公布的 2024 年上半年风电建设和运行情况,2024 年上半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容量 2,584 万千瓦,同比增长 12%,其中陆上风电 2501 万千瓦,海上风电 83 万千瓦。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全国风电累计并网容量达到 4.67 亿千瓦,同比增长 20%,其中陆上风电 4.29 亿千瓦,海上风电 3,817 万千瓦。该新闻网 2024 年 7 月 5 日公布的 2024 年 1-6 月中国风电不含框架招标项目总规模为 82,812.88MW(含国际项目),与 2023 年 1-6 月中国风电不含框架招标项目总规模为 42,624MW(含国际项目)相比增长了 94.29%,同比增长较高,为上游轴承保持架增加了较为显著的市场容量。未来,“海上+海外”需求为风电行业持续增长注入动力。国内市场方面,千乡万村驭风计划与消纳红线放开的政策有望保障新能源装机需求稳健增长;海外市场方面,以欧洲为代表的地区海风装机有望自 2025 年起进入快速增长阶段,根据 Wind Europe 预测,2023-2030 年欧洲地区海风新增装机量复合增速为 35.1%,为我国零部件出海打开市场空间,风电行业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浪潮。

公司轴承保持架产品需要先交付给轴承厂家,由轴承厂家组装生产轴承后再交付给下游客户,下游客户交付给终端应用客户或风电主机厂,故公司保持架产品交付与终端行业产品应用存在较长的时间差,公司提前预判终端行业产品应用领域的市场需求变化,并结合公司下游中间客户的市场拓展领域及订单需求,以此综合判断公司轴承保持架产品的市场需求。

汽车零部件领域,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分析,2024 年上半年,国内销量同比微增,终端库存高于正常水平;汽车出口保持快速增长,对拉动市场整体增长贡献显著,新能源汽车出口增速明显放缓;新能源汽车产销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2024 年 1-6 月,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389.1 万辆和 1,404.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9%和 6.1%。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1,188.6 万辆和 1,197.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4%和 6.3%;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00.5 万辆和 206.8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和 4.9%。其中的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492.9 万辆和 494.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0.1%和 32%,新能源汽车产销同比保持快速增长,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市场容量具有较好的发展空间。



(二) 公司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轴承保持架、汽车精密零部件和轴承配件。轴承保持架是专门配套组装轴承的关键零部件，轴承配件是为满足具体工况条件与轴承搭配使用的零部件，汽车精密零部件则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1、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轴承保持架是专门配套组装轴承的关键零部件，公司轴承保持架的直接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的轴承成品生产商。该等客户采购公司产品后，将其与滚动体、套圈等部件装配为轴承。专用于风电机组的保持架最终应用于风电行业，其余类型保持架则最终应用于汽车工业、家用电器、工程机械、机床工业、轨道交通、航空航天、高端装备等多个领域。在风电保持架细分领域，公司产品覆盖风机各类型轴承，产品包含变桨保持架、齿轮箱保持架、主轴保持架、偏航保持架等，材质包含钢、铜、球墨铸铁、塑料材质等，主要加工工艺根据质量、批量、材质等选用一次冲压成型工艺、五轴加工中心精密加工工艺、精品铸造工艺、注塑等不同工艺，满足客户个性化产品需求，帮助客户实现“一站式”、“菜单式”采购。丰富的产品种类，不同工艺、材质的产品，持续研发的创新的技术，提升了公司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公司汽车精密零部件产品主要在传统汽车及混动汽车变速箱、发动机和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等动力系统中应用，另外在门锁、安全、座椅等系统进行平台化应用，主要销售给汽车零部件客户或整车厂客户。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应用中，在铝转子总成产品成功批量应用的基础上，形成碳纤维转子总成、永磁转子总成、定转子总成等新能源电驱动系统总成系列部件。公司电驱动异步感应铝转子总成产品采用新材料配方，实验测试在导电性能不改变的情况下，强度可提升20%，最高转速可达到25000转以上，为市场客户提供高转速应用场景，具有较高的成本性能优

势。公司目前电驱动系统定转子产品系列已有 50 个产品定点，其中：16 个产品已量产，20 个产品为 PPAP 样品交付中，9 个产品为 C 样或 OTS 样品交付中，5 个产品为 A 样或 B 样交付中。上述系列产品将应用到国内新势力汽车品牌、国内传统自主汽车品牌以及国际知名汽车品牌等合计达 15 个。为满足市场绝大部分客户应用需求，公司自主开发了 3 个异步电机定转子平台（定子外径分别为 220mm、200mm 和 180mm），通过更改叠长，可广泛应用于 400V 及 800V 水冷及油冷电机，相关产线/模具、铁芯/铜线/铜排/过盈压环等零部件、绕组结构专利/高强高导铝材配方等平台化技术可实现全部或者部分的共用，可助力客户优化定转子产品的开发速度、成本控制、质量可靠性等，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公司抓住传统变速箱转换混动切换过程带来新的市场机会，开发系列产品并投入市场，包括长城双离合混动 DHT 及 9HAT、丰田变速箱第五代混动、爱信第五代混动、比亚迪 DMi 混动、邦奇双离合 DT2 海外项目、采埃孚 8HAT 海外项目、柳州赛克 DHT150 混动、法雷奥扭力减振器、吉利混动、博格华纳混动等变速箱零部件。另外，在氢能源产品领域，公司的产品可用于制氢、储氢、燃料电池领域。在前期布局氢燃料汽车电堆核心零部件 0.075mm 金属双极板的基础上，进行拓展研发电解制氢中的碱性电解槽（ALK）技术和质子交换膜电解槽（PEM）技术中的电解槽核心零部件极板产品，储备研发超大尺寸（1200*550mm）柔性液流电池石墨极板、0.24mm 轻量化燃料电池石墨极板等新产品，持续研发燃料电池金属极板轻量化（0.05mm）、铝塑复合新工艺、新型涂层工艺、液态硅橡胶注射密封工艺、单电池封装工艺等新技术。

2、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采购方面，主要以满足研发、生产为基本目标，合理控制库存，针对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合理调整采购批量；生产方面，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与“适度备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根据销售订单、滚动预测计划、交货期、生产周期、同时在产产品品种及数量以及库存情况，结合各个产品的生产工序、各条产线的生产能力，安排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充分关注工艺、设备、人员等生产要素的匹配和协同，在确保按时交付的基础上，做到生产组织的最优化；研发方面，致力于根据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应轴承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结合行业发展或客户的需求及生产过程中存在的技术难题和瓶颈，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和研发方案，保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技术研发优势。销售模式具体说明如下：

（1）轴承保持架业务

由于下游轴承行业的产业集中度较高，公司与下游主要轴承保持架客户合作数年的基础上，通过合作开发产品，提供产品解决方案，获取增量订单，增强客户和产品的黏性，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对双方权利义务、结算条件、预计采购规模等条款进行约定。在正常供货前，公司先行生产样品，取得客户关于试制样品符合要求的通知后，再进行量产。

（2）汽车零部件业务

由于汽车制造产业链及生产过程的复杂性，整车厂商以及汽车零部件厂商除要求供应商取得汽车行业通用的质量认证体系外，通常还会对配套供应商进行认证，认证内容包括交货期、产品质量、研发能力、设备先进性、加工工艺、供货能力等方面，认证通过后即可取得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客户再将需要开发的项目交由公司评估，在技术和商务得到客户认可后，客户会将项目定点给公司，确认定点的方式包含：定点函、项目开发函、邮件通知或者直接下采购订单。从获得下游客户定点到定点项目正式量产需要几个月到2年不等的时间，具体取决于该零部件及配套模具设计、制造的复杂程度以及对应车型量产的时间。定点项目正式量产后，客户会根据约定以采购订单或者需求预测等方式通知公司，公司确认后根据客户要求安排生产和交付。

公司的轴承保持架业务和汽车零部件业务在进入客户供应商体系前，均需要进行严格的认证，甚至包含客户的下游客户和终端客户参与认证，拓展了公司订单的获取渠道，同时轴承保持架部分产品应用汽车零部件领域，供应链延伸认证，公司相对获取更多的商机，有效拓展了客户资源。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集中体现在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持续增加的研发投入、存在认证壁垒的客户资源、持续改进的工艺技术实力、良好的品牌声誉以及产业链服务及快速响应优势等方面。公司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通过扎实的技术积累、持续的技术研发，掌握了轴承保持架领域的多项关键技术。以保持架冲压技术应用为核心，向汽车零部件、轴承配套衍生品等其他产品领域延伸，进入主要汽车、风电主机厂商的供应体系；以优质的客户资源、产品质量和全方位的客户服务为支撑，使得公司在行业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公司依靠技术研发、产品线拓展以及个性化的客户服务体系使公司具备一定的议价能力和持续可观的利润空间。

（一）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和稳定敬业的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丰富的基层工作经历，具有深厚的理论素养又富有实践经验，同时在战略运营、创新研发、市场营销、精益生产、工艺技术、质量保障等方面配备了专家型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行业技术素养，对市场和行业发展趋势具有前瞻把握能力，为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产能扩张以及持续快速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二）持续增加的研发投入

公司始终致力于根据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应轴承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保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技术优势。公司研发投入持续投入，以既有产品生产工艺的不断完善与优化和以满足未来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为中心开展，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技术储备。2024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5,076.30万元，占营业收

入的比例为 8.55%，夯实未来可持续增长的发展基础。2024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取得授权专利 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截至 2024 年 6 月末，累计取得国内专利 67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1 项。上述专利中，轴承保持架业务相关 402 项，精密零部件业务相关 150 项，新能源汽车定转子总成业务相关 95 项，氢能源业务相关 11 项，有效构建公司技术及新产品与友商的“护城河”，形成一定的细分行业技术壁垒，进一步拉大差异化竞争的空间。

（三）认证壁垒的客户资源

1、轴承保持架领域

通过多年的市场积累与开拓，公司在轴承保持架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口碑与形象。同时凭借过硬的轴承保持架产品质量以及技术先发优势，与斯凯孚(SKF)、恩斯克(NSK)、舍弗勒(Schaeffler)、铁姆肯(Timken)、捷太格特(JTEKT)等全球八大轴承公司以及浙江天马轴承、瓦房店轴承集团、无锡华洋、洛阳 LYC、镇海银球、宁波慈兴等国内知名轴承厂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协同推进研发和技术交流互动，具有较高的客户黏性，形成了长期、优质、稳定的客户群资源。

2、汽车零部件领域

公司与蔚来、长城汽车等主要汽车厂商合作多年，并逐步拓展其他整车厂商客户群，加入比亚迪、理想、东风、丰田、江淮、零跑等汽车体系合作生态，业务往来日益频繁；在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中，博格华纳(BorgWarner)、邦奇(Punch)、博泽(Brose)、翰昂(HANON)、采埃孚(ZF)、麦格纳(MAGNA)、爱信(AISIN)、法雷奥(Valeo)、舍弗勒(Schaeffler)等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成为公司的重要合作伙伴。上述主要汽车厂商、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的质量认证体系要求相对较高，认证成功批量供货后，具有较好的客户黏性，为后续新产品项目的合作研发和客户带动效应提供良好的竞争优势，优质的客户群资源，也为公司市场开发和新客户拓展提供助力和竞争优势。

上述轴承保持架和汽车零部件客户均具有较好的客户黏性，新进入者要成为合格的上述类别供应商，需要通过这些下游客户严格的评审和体系认证审核。合格供应商评审对供应商的技术水平、生产流程、质量控制、设备状况等方面提出严格要求。轴承保持架产品和汽车精密零部件产品的开发周期相对较长，新产品的诞生通常需要经历较长的开发周期，需要双方技术团队具有协同开发的理念和能力。经过长时间产品开发、技术调整等磨合阶段，客户和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固、高度信任的合作关系。若在开发进程中切换供应商，基于对新进入供应商技术水平的把握度低、产品一致性等多方面考虑，客户往往要求重新进行长期性能验证，同时面临产能、质量控制能力不足等风险，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客户准入壁垒。

（四）持续改进的技术工艺实力

公司以技术革新和新产品拓展为经营理念，注重工艺技术创新与产品链条延伸，努力提高产品质量与精度，精简工序流程，持续推进了智能化工厂建设。近年来，公司研发投入持续提升，不断开展新工艺技术的研发项目，在模具设计、模具制造、加工工艺、质量检测等环节不断优化和改进，并将研究成果应用于实际生产过程中，为产品品质控制、供货能力、技术成果转化提供了有力保障。

公司依托冲压基础，新拓展了精密成型、注塑、精密加工等多种工艺，可为客户提供冲压、机加、注塑、包塑、组合工艺等多种工艺的产品。精密成型工艺能够处理更为复杂、精度要求更高的零部件生产，满足市场对高质量、高精度产品的需求，精密成型技术通常应用于汽车、电子、医疗器械等领域，能够显著提升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注塑工艺能够生产出一系列塑料材质零部件，在成本、重量、耐腐蚀性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广泛应用于汽车内外饰、家电、电子产品等领域；精密加工工艺能够为客户提供更加精细、复杂的机械加工服务，满足航空航天、半导体、医疗器械等高端行业对零部件精度的严格要求。上述生产技术工艺的组合实施，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冲压、机加、注塑、包塑、组合工艺等多种工艺整合产品服务，为客户带来了极大的便利，满足了“一站式”采购需求，从而实现产品从设计到生产的多系列产品的全链条服务，在生产成本、物流成本等诸多成本方面形成规模化采购优势，提升公司在细分行业的市场竞争力。

（五）良好的品牌声誉

公司依靠稳定的产品质量与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技术开发模式和产品解决方案，赢得客户和媒体良好的品牌声誉，在行业内的地位不断提升。公司先后获得下游国内外轴承厂商、汽车厂商颁发的优秀供应商等荣誉称号。2024年1月博源节能荣获翰昂2019-2023年度最佳服务奖、2024年4月金帝股份荣获恩斯克沈阳工厂生产贡献奖、2024年5月金帝股份荣获恩斯克苏州工厂生产交付奖、2024年6月金帝股份荣获恩斯克采购本部品质优秀奖、2024年4月博远科技荣获氢能观察年度快速成长企业、2024年6月博远科技荣获高工氢电产业TOP100、2024年7月博源精密荣获TMC2024年度创新技术奖等。

（六）产业链服务及快速响应优势

公司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沉淀了大量的应用案例，并逐步积累起围绕冲压、成型技术的核心零部件业务的全产业链产品一站式服务能力优势。经过多年的深耕和发展，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服务网络，拥有一支专业的销售和服务团队，在售前、售中和售后为客户提供服务，并为客户提供前瞻性技术研究服务和产品解决方案。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年上半年，面对国际重构供应链的需求影响和国内价格内卷抢占市场份额的双重压力和挑战，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

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品质为金 顾客是帝”的企业经营理念，实现了公司高质量发展。在轴承保持架领域，瞄准全球产业链高端客户及前沿市场需要，研发推动风电行业、轨道交通、数控机床、汽车领域等工业高端装备应用的长寿命、高可靠性、耐摩擦、耐腐蚀的高端精密轴承保持架产品；在精密汽车零部件领域，与国内、外头部汽车系统总成供应商形成长期战略合作，产品已经应用到国内、外知名的多家汽车整车厂；在新能源电驱动领域，布局拥有核心技术及知识产权的新能源电驱动系列产品，应用于主要新能源汽车品牌，为公司持续提升新质生产力夯实了坚实的基础。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378.53万元，同比增长3.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15.40万元，同比下降36.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938.25万元，同比下降28.33%。业绩下滑主要系以政府补助为主的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1,404.14万元；同时，销售毛利同比减少以及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同比增加等综合因素叠加影响所致；另外，2024年6月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近600人，主要围绕募投项目实施及新产品拓展增加相应的人员投入，募投项目及新产品尚处于前期阶段，对当期利润造成一定影响。随着募投项目产品以及新产品逐步量产并经历爬坡阶段后，公司发展空间将会显著提升。

（一）精准布局，营业收入蓄势增长

公司的业务开发、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及创新发展，都紧紧围绕行业和市场整体发展动态，持续研究和分析客户的发展趋势、发展需求以及竞争对手的变化，实时调整和创新营销模式，调整销售策略，以最具优势的销售和产品服务，给客户最好的用户体验。在轴承保持架方面，以研发创新为动力，深度挖掘自身潜力，从材料替代到复合工艺研发，创新研发了大型浸塑保持架、热处理冠型保持架、复合工艺风电保持架的制造新技术，实现了行业突破，厚植了公司高质量发展优势；在汽车精密零部件方面，持续推进产品迭代升级和新产品不断实现量产，加大研发变速箱系统、座椅系统等汽车零部件的投入，实现产品多车型的应用；在新能源电驱动领域，电驱动总成不断创新，建立柔性自动化生产线实现多型号平台化生产。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378.53万元，同比增长3.46%，其中的主营业务收入为53,663.54万元，同比增长4.81%。轴承保持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7,508.31万元，同比略降2.63%，主要系其他行业保持架业务收入同比增长4.04%的情况下，风电行业保持架同比下降12.74%导致，风电行业保持架本期实现营业收入9,801.84万元，基本走出2023年四季度下游客户去库存导致的提货量阶段性波动性影响，2024年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576.54万元，环比一季度增长31.98%，基于终端行业中国风电招标项目总规模的同比大幅增加以及千乡万村驭风计划与消纳红线放开的政策有望保障新能源装机需求稳健增长，公司的风电保持架业务有望得到恢复性增长。汽车零部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3,966.76万元，其中：变速箱系统零件实现营业收入12,148.77万元，同比增长35.69%；门锁，安全，座椅等其它系统零件实现营业收入5,103.20万元，同比增长18.98%；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定转子系列产品实现营业收入3,085.53万元，同比增长69.34%。

公司目前电驱动系统定转子产品系列已有 50 个产品定点，其中：16 个产品已量产，20 个产品为 PPAP 样品交付中，9 个产品为 C 样或 OTS 样品交付中，5 个产品为 A 样或 B 样交付中。上述系列产品将应用到国内新势力汽车品牌、国内传统自主汽车品牌以及国际知名汽车品牌等合计达 15 个。为满足市场绝大部分客户应用需求，公司自主开发了 3 个异步电机定转子平台（定子外径分别为 220mm、200mm 和 180mm），通过更改叠长，可广泛应用于 400V 及 800V 水冷及油冷电机，相关产线/模具、铁芯/铜线/铜排/过盈压环等零部件、绕组结构专利/高强高导铝材配方等平台化技术可实现全部或者部分的共用，可助力客户优化定转子产品的开发速度、成本控制、质量可靠性等，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公司抓住传统变速箱转换混动切换过程带来新的市场机会，开发系列产品并投入市场，包括长城双离合混动 DHT 及 9HAT、丰田变速箱第五代混动、爱信第五代混动、比亚迪 DMi 混动、邦奇双离合 DT2 海外项目，采埃孚 8HAT 海外项目、柳州赛克 DHT150 混动、法雷奥扭力减振器、吉利混动、博格华纳混动变速箱等零部件。综合看，公司已开发的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和混动系统零部件将会持续推动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的增长。

（二）走向全球，国内国际双轮驱动

公司依托在轴承保持架和汽车精密零部件领域深耕多年而积累的精密机械制造能力和产品优势，为更好响应国际客户本土化的市场需求，更好地利用国际化的技术人才，结合国际精密机械产业制造的集群地，布局日本研发、销售中心以及墨西哥美洲生产基地，将该生产基地作为美洲市场的桥头堡，通过公司多年的国际战略合作客户大力拓展海外业务，立足轴承保持架和汽车精密零部件市场，充分综合开发运用冲压技术能力、模具设计能力、数控精密机加工、精密铸造等多种技术，搭建新一代自动化、智能化和绿色制造融为一体的新型工厂。同时为完善落实公司国际化战略发展布局，加大市场辐射的深度和广度，进一步巩固、提升与北美地区汽车工业、轴承工业等行业客户的合作关系，公司布局日本研发、销售中心以及本土化墨西哥美洲生产基地，充实本地的项目工程师和技术工程师队伍，为走向全球实现公司双轮驱动战略迈出了坚实的第一步。

（三）研发创新，构筑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聚焦产业布局和推动产品升级迭代的经营理念，结合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和态势开展前瞻性技术研究工作，以保证能够顺应轴承行业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专业化分工的发展趋势，并保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技术优势。同时结合客户的未来需求和公司产品战略作为技术进步的主攻方向，在原有的精密冲压工艺、机加工工艺基础上，持续开发拓展铸铜工艺、铸铁工艺、焊接工艺以及压铸工艺等新型工艺，通过多种复合工艺技术的应用加持，提升产品更高的精度、更严格的公差，以及更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构筑公司在行业领域内的核心竞争优势。研发资源的投入持续增加，2024 年上半年取得新增专利 64 项，有利的支撑了公司技术研发的广度和深度。开发形成铝转子总成、碳纤维转子总成等新能源电驱动系统总成部件；开发注塑高速级轴承保持架、商用车焊接 CRB 保持架、绝缘轴承保持架等新应用领域的保持架产品；结合公司前期成功开发氢能源电池金属双极板基础上，前瞻性的开发出石墨材料的双极板、液流电池石墨平板以及制

氢领域关键性零部件碱性电解槽极板，实现“生产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产品策略布局。2024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5,076.3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55%，夯实未来可持续增长的发展基础。

（四）内培外引，建设多层次人才梯队

多士成大业，群贤济宏图。一个企业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人才资源的有力支撑。公司始终坚持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定位，不断创新引才制度、加大育才力度、释放留才温度，全方位做好人才“引育用留”工作，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强劲动力。上半年公司围绕精密制造的产业链核心，加强高端人才引进工作，围绕公司在研发、技术、质量、制造等方面的核心业务和环节进行合理的人才储备。同时健全和完善人才工作体系和培训机制，合理地挖掘、开发、培养战略后备人才队伍，获批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深度挖掘校企合作资源，分层分级做好人才孵化，推动人才工作实现更高水平、更高层次发展，结合师带徒、传帮带、动态轮岗机制，形成良好的梯队建设机制和人才储备体系，以满足经营和战略发展需要。

（五）健全内控，筑牢合规发展根基

公司依据证监会、交易所发布的上市规则、规范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等相关法律法规，持续加强内控建设，完善内控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及时修订公司章程。公司结合外部市场变化、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和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主营业务，且主要募投项目变更和调整系项目内部按照先急后缓原则进行内部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和管理。通过不断完善内控合规管理，有效防控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筑牢合规发展根基。

（六）多措并举，推动公司全面发展

公司采用全员参与、群策群力的方式，发挥合伙人和核心骨干员工的引领带头作用，制度和人性化管理并举，在质量、生产、技术、采购、安全、环保等全方位开展工作，创新性的配置生产要素，在技术、工艺、材料等方面实现革命性的突破，整合设备资源、人才资源、物流资源，实现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成为新质生产力的实践者，实现公司的全面健康发展，回报全体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93,785,311.75	573,906,746.46	3.46
营业成本	412,234,566.40	373,961,032.54	10.23
销售费用	11,295,642.00	8,294,471.83	36.18
管理费用	54,436,209.32	49,649,648.55	9.64
财务费用	2,750,334.85	3,829,363.42	-28.18
研发费用	50,763,017.53	38,547,836.09	3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54,049.86	90,176,391.01	-3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95,653.77	87,145,286.57	-20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53,061.85	-44,834,702.81	18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80,403.62	45,616,809.89	-195.32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比上期增加 300.12 万元，主要系公司近年不断加大对新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零部件投资包括新能源汽车异步电机铝转子、同步电机定转子、混动变速箱零部件等，这些新产品均需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导致销售费用增加。增加销售人员导致薪酬费用增加；销售人员拜访、拓展客户增加，增加与客户售前、售中、售后交流频次，从而导致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费用和 2023 年上半年相比增加 1,221.52 万元，增长 31.69%，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现有轴承保持架、汽车精密零部件持续研发以及电驱动定转子系列新产品和氢能领域新产品的研发项目增加从而导致研发人员薪酬费用及研发直接材料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3,302.23 万元，同比下降 36.62%，主要系以政府补助为主的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 1,404.14 万元，同时，销售毛利同比减少以及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同比增加等综合因素叠加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7,474.09 万元，主要系公司新产品、新客户销售业务增加尚未到信用期从而导致销售产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以及增加原材料储备支出、为适应未来业务发展增加人员储备导致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具体如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6,333.49 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2,633.36 万元，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6,324.47 万元，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2,397.5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4 年二季度环比一季度增加 1,294.21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8,148.78 万元，主要系当期赎回理财产品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 41,59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增加 24,600.00 万元，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9,215.30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8,909.72 万元，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 10,337.81 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5,165.00 万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 3,821.77 万元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36,370,153.26	17.91	586,503,095.95	20.08	-8.55	
应收款项	486,538,734.79	16.24	385,363,664.16	13.19	26.25	
存货	394,015,729.45	13.15	343,025,507.51	11.74	14.86	
固定资产	772,613,447.89	25.79	710,625,224.18	24.33	8.72	
在建工程	101,149,323.64	3.38	112,447,924.63	3.85	-10.05	
使用权资产	5,479,043.54	0.18	6,485,244.19	0.22	-15.52	
短期借款	71,024,950.00	2.37	42,612,605.75	1.46	66.68	流动资金需求增加
合同负债	10,877,260.93	0.36	9,220,359.83	0.32	17.97	
长期借款	137,094,833.33	4.58	133,108,083.34	4.56	3.00	
租赁负债	5,735,767.76	0.19	7,375,602.07	0.25	-22.2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66,810,162.3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2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余额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126,877,513.80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9,309,637.61	抵押
合计	156,187,151.4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金帝香港出资 90%、德恩香港有限公司出资 10% 设立子公司迈德墨西哥；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金海慧增资 20,000 万元，金海慧向金源科技增资 10,000 万元，金海慧收购公司全资子公司致远精工持有的意吉希的 100% 股权，并向意吉希增资 3,000 万元；以募集资金 4,088.40 万元、自有或自筹资金 911.6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蔚水蓝天；以自有资金通过金帝香港投资 2,000 万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设立全资子公司金帝日本。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金帝日本的注册登记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外，其他上述增资、收购及投资业务，各子公司均已完成变更、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部门核发的相关资料。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449,035,569.67	1,173,601.64			260,000,000.00	429,900,000.00		280,309,171.31
衍生工具	60,628,712.00	-1,928,732.20			0.00	36,810,576.00		25,746,868.20
合计	509,664,281.67	-755,130.56			260,000,000.00	466,710,576.00		306,056,039.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结售汇		6,062.87	-192.87			3,681.06	2,574.69	1.20
合计		6,062.87	-192.87			3,681.06	2,574.69	1.2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确认、计量与列报，报告期末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为-192.87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但在判断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造成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出口收汇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1、为防范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基于规避风险的目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禁止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p> <p>2、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机构、审批及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及处理程序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该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保证制度有效执行，严格控制业务风险。</p> <p>3、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当外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上报，积极应对，妥善处理，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p> <p>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备合法资质、拥有良好信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签订合同时将审慎审查合约条款，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	公司对衍生品的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来源于外部金融机构提供的远期汇率市场报价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8）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应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子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博源节能	汽车零部件业务	145,000,000.00	550,797,867.21	290,566,284.43	226,886,389.92	30,405,053.30
金之桥	贸易	1,600,000.00	112,957,932.07	6,520,304.20	63,440,352.59	-272,826.98
博源精密	汽车零部件业务	550,000,000.00	796,894,104.76	481,487,232.73	112,552,023.22	-13,783,159.14
意吉希	轴承保持架业务	50,000,000.00	89,842,090.94	43,519,377.90	52,855,844.38	2,594,769.66
金源科技	轴承保持架业务	150,000,000.00	234,305,458.93	140,518,375.85	51,113,111.50	3,488,807.38
博远科技	双极板业务	5,000,000.00	64,284,011.99	12,161,751.96	3,146,519.53	-2,242,681.27
致远精工	贸易	100 万港元	675,511.26	-305,595.53	951,484.08	-857,636.72
金海慧	投资	500,000,000.00	406,553,821.56	406,548,266.00	0.00	-104,802.17
天蔚蓝	新能源电驱动业务	10,000,000.00	43,637,175.16	-6,851,053.69	3,112,528.98	-4,352,498.40
金之源进出口	贸易	1,000,000.00	360,880.56	-689.14	0.00	-129.05
迈德工科	新能源电驱动业务	40,000,000.00	1,241,645.61	-132,580.36	0.00	-3,695.18
金帝香港	投资	5 万港元	21,788,997.19	21,783,059.28	0.00	-17,039.31
金帝新加坡	投资	1 万新加坡元	2,590,127.68	2,464,624.73	0.00	-4,802.76
财源基金	投资	300,000,000.00	99,029,981.69	99,029,881.69	0.00	-196,729.00
金帝墨西哥	轴承保持架业务	5 万比索	41,755,526.18	20,957,694.33	0.00	-1,271,876.72
蔚水蓝天	汽车零部件业务	50,000,000.00	25,835,934.64	25,079,901.74	0.00	508.16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我国老龄化社会的加速到来和城乡社会结构的改变，劳动力供求矛盾日益突出，用工企业普遍面临劳动力供应减少的局面，劳动力供应减少导致劳动力薪酬成本不断上升。制造业同时也面临服务业的人力资源竞争，相较于新兴服务行业，制造业的工作环境和薪资待遇有不足之处。

公司作为精密机械零部件研发制造型企业，技术人员、生产工人是公司重要的人力资源。近年来公司也日益面临“招工难”及“人难留”的问题。由于公司所在地外来务工人员较少、对高端技术人员的吸引力有限，如果未来公司招收不到足够的生产工人和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则公司产品的研发后劲、生产进度、订单交付进度将得不到保证，最终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公司需要提高薪酬待遇以吸引和留住技术人员和生产工人，从而导致劳动力成本上升，减少公司利润。公司面临着“招工难”和人力成本持续上升导致经营利润下滑的风险。

2、业务规模增长引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公司的生产、销售规模将大幅增加，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难度也将同步增加，需要公司在市场开拓、产品研发、质量管理、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诸多方面进行调整完善，对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连续性、严密性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体系不能及时跟随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公司将面临规模迅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最终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3、汇率风险

近年来由于国际形势动荡导致人民币对美元的波动幅度加大，公司出口业务以美元、欧元结算为主，金帝墨西哥记账本位币为墨西哥比索，存在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的风险。为规避和防范上述外汇汇率风险，公司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但存有一定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材等金属材料。近年来，国际国内钢材价格、铝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相应波动。虽然公司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

也与主要客户、供应商建立了价格联动机制或共识，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继续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市场，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5、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行业非常广泛，且以汽车、风电、机械、家用电器等行业为主，下游行业的整体需求主要受到宏观经济景气度的影响。目前全球经济面临通胀、俄乌战争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全球宏观经济增长预期不佳；国内宏观经济受劳动力成本上升、产业结构转型等因素综合影响，宏观经济预期增速降低。将可能受宏观经济景气度降低的影响，出现增长势头放缓甚至下滑的情形。

6、关于风电行业需求波动风险

如果未来风电行业单机容量兆瓦数不断增加，风电新增装机数量可能出现增长势头放缓或出现下降；在这种情形下，公司如不能有效持续拓展客户并增加市场占有率，将可能导致公司风电行业保持架产品收入不能持续增长甚至下降的情况。

7、新能源汽车行业波动风险

新能源汽车市场在快速发展的同时，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目前市场中的新能源汽车品牌种类繁多，各车企通过新车型的持续上市、不断提升汽车性能、升级驾驶体验和用户体验等优化措施，使得部分汽车品牌市场占有率处于快速的动态变化中。因此在短期内，存在公司部分客户车型的销量出现较大波动，从而引发零部件需求量的变化，造成公司作为上游零部件供应商的业绩存在波动风险。此外，若公司在终端车型产品换代和技术更新方面无法及时与客户保持同步，亦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8、全球化运营风险

随着海外市场的快速增长以及公司全球化战略的推进，公司已在墨西哥布局生产基地、拟在日本设立研发、销售中心，持续拓展全球化经营。受地缘政治博弈以及法律体系和文化差异等因素影响，企业全球化运营中可能会在投资政策、贸易政策、税收管理、劳动用工、知识产权等方面存在较大的合规风险，海外基地的基础设施配套、供应链体系、营商环境等也会对企业运营效率产生影响。此外，如未来发生汇率大幅波动可能会对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增加难度，并产生汇兑损失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27 日	详见《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详见《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学泽	副总经理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收到副总经理张学泽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学泽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张学泽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审议程序相关规定，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推动落实环境保护责任，继续以“绿色生产、低碳环保”为管理目标，推动环境管理的标准化和系统化。

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以及噪声，不存在高风险、高污染情况，均配置了环境治污设施，运行效果良好，制度自行监测方案，持续改建企业生态环境保护，各项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通过引入节能环保型设备和技术，比如选用电动叉车代替燃油叉车等方式减少能源消耗和废弃物排放，降低对环境的影响。推广应用废弃物回收利用技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先进行内部筛选，用作于其他工序再利用和再加工，降低资源浪费和环境负荷；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体系，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确保生产活动符合环保要求。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96	
其中：资金（万元）	1.96	
物资折款（万元）	0.00	
惠及人数（人）	7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资金扶贫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赵秀华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p> <p>(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上述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本条承诺。</p> <p>(3) 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4)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本人在减持股份时，将配合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p>	2022年6月15日	是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p>(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0 个月内</p> <p>(3)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离</p>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人将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p> <p>(5) 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6) 公司股票上市后，若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任后6个月内 (4)长期 (5)长期 (6)长期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金帝咨询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鑫智源、鑫慧源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p> <p>(2) 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企业持有上述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本企业在减持股份时，将配合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企业将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p>	2022年6月15日	是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0个月内 (3)长期 (4)长期 (5)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4) 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5) 公司股票上市后，若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企业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金源基金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p> <p>(2)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本企业在减持股份时，将配合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企业将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p> <p>(3) 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2年6月15日	是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p>(2) 长期</p> <p>(3) 长期</p>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申报前12个月内新增股东鑫创源、新强联、澜溪创投、澳源投资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就本企业于公司提交本次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取得的公司股份，自本企业实际取得之日（即2021年12月21日公司股东名册工商变更完成之日）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企业将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p> <p>(2)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本企业在减持股份时，将配合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企业将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p> <p>(3) 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2年6月15日	是	(1)自公司股东名册工商变更完成之日36个月内 (2)长期 (3)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p> <p>(2) 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上述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公司股票，</p>	2022年6月15日	是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2)自公司股票上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本条承诺。</p> <p>(3) 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4)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本人在减持股份时，将配合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人将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p> <p>(5) 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3)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离任后 6 个月内 (4)长期 (5)长期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赵秀华承诺	<p>(1) 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 5%以上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认真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p> <p>(3) 减持数量和价格：本人在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该等股票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场、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综合分析决定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4）减持方式和公告：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本人在减持股份时，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将配合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在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且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仍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时，将通过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5）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人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p> <p>（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金帝咨询、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鑫智源及鑫慧源、5%以上	<p>（1）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将认真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p> <p>（3）减持数量和价格：本企业在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该等股票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综合分析决定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东金源基金承诺	<p>开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4）减持方式和公告：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本企业在减持股份时，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将配合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在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且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仍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时，将通过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5）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企业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p> <p>（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由此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稳定股价的承诺	<p>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p> <p>①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启动条件发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份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是否回购股份决议后的2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如不回购需公告理由，如回购还需公告回购股份预案。</p> <p>②如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当在公告董事会决议当日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由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方案。</p> <p>③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如需）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履行法定程序，向</p>	2022年6月15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p> <p>④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及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应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原则上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3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p> <p>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董事会应向股东大会提出替代方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对替代方案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对替代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3、（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p> <p>（2）本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承诺	<p>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①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做出公告。</p> <p>②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原则上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3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p> <p>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企业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本企业应该用于实施增持股份计划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p>	2022年6月15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1）本企业承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2）本企业将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在股东大会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承诺	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①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做出增持公告； ②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原则上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3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本人将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在董事会上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 4、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	2022年6月15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赵秀华稳定股价的承诺	<p>(1) 本人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时的约束措施。</p> <p>(2) 本人将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p>	2022年6月15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p>1、保证本公司本次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购回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购回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3、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额赔偿责任。</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p>1、本企业、本人保证公司本次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购回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购回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3、如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额赔偿责任。</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p>1、本企业保证公司本次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购回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购回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3、如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额赔偿责任。</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1) 承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利益，加强公司独立性，完善公司治理，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利益；</p> <p>(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 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 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6) 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7)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8) 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金帝咨询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1) 承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利益，加强公司独立性，完善公司治理，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利益；</p> <p>(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4) 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p>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p> <p>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否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金帝咨询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含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下同）没有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包括其子公司，下同）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p> <p>(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权益）的期间，本企业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经营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活动。</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本企业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p> <p>(4)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承诺将约束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p> <p>(5) 本企业承诺如果本企业违反本承诺，本企业愿意向公司承担法律责任并对造成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p> <p>(6) 本承诺函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有效。</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赵秀华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含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下同）没有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包括其子公司，下同）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p> <p>(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权益）的期间，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经营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活动。</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人及本人近</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亲属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p> <p>(4)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承诺将约束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p> <p>(5) 本人承诺如果本人或本人近亲属违反本承诺，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愿意向公司承担法律责任并对造成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p> <p>(6) 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鑫智源、鑫慧源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含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下同）没有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包括其子公司，下同）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p> <p>(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权益）的期间，本企业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经营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活动。</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本企业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p> <p>(4)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承诺将约束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p> <p>(5) 本企业承诺如果本企业违反本承诺，本企业愿意向公司承担法律责任并对造成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p> <p>(6) 本承诺函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有效。</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5%以上股东金源基金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含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下同）没有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包括其子公司，下同）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p> <p>(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经营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活动。</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本企业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p> <p>(4)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承诺将约束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p> <p>(5) 本企业承诺如果本企业违反本承诺，本企业愿意向公司承担法律责任并对造成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p> <p>(6) 本承诺函在本企业作为公司5%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金帝咨询就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和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p>(3) 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本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 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或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p> <p>(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 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 本承诺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 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企业依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赵秀华就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及一致行动人和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 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 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 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 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p>(3)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 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 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或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p> <p>(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 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 本承诺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 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鑫智源、鑫慧源就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p>(3) 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p> <p>(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 本承诺自盖章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企业依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股东金源基金就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p>(3) 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和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公</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司提供担保。</p> <p>(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 本承诺自盖章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企业依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p>(3)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p> <p>(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 本承诺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p>(1) 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情形，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3）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赵秀华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p>（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情形，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金帝咨询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p>(1) 公司的招股说明书、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情形，本企业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企业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	<p>(1) 公司的招股说明书、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情形，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4) 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p>(1)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p>(2)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p> <p>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p> <p>4) 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p> <p>5)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赵秀华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p>(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p>(2)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金帝咨询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p>(1) 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p>(2)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鑫智源、鑫慧源就未履	<p>(1) 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p>(2)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p>2) 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股东金源基金、新强联、澳源投资、澜溪创投、鑫创源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p>(1) 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p>(2)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p>(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p> <p>(2)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p> <p>1)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自相关投资者遭受损失至本人履行赔偿责任期间，公司有权停止发放本人自公司领取的工资薪酬。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p>(1) 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 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 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4)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5) 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6)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的承诺	<p>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金帝股份及子公司、分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企业/本人愿无条件代金帝股份及子公司、分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滞纳金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金帝股份及子公司、分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并保证不对金帝股份及下属子公司、分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就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土地房产事宜的承诺	如果因金帝股份及子公司、分公司已有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存在产权瑕疵或者产生纠纷，给金帝股份及子公司、分公司造成损失或产生额外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被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处以罚款，被责令拆除或搬迁，被第三方索赔产生赔偿金，拆除或搬迁费用，停工停产损失等）的，承诺人对于金帝股份及子公司、分公司因此而实际产生的经济损失或者支出的费用将以现金方式补偿，并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房屋和/或土地供相关企业经营使用等），促使各相关企业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并保证不对金帝股份及下属子公司、分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在香港设立致远精工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事宜的承诺	如因上述设立致远精工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事宜存在瑕疵使得金帝股份遭受相关主管机关（包括但不限于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商务厅和山东省外汇管理局）任何形式的行政处罚，和/或导致金帝股份的经营活动受到不利影响，和/或因此被要求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本企业/本人承诺无条件承担所有罚款金额，并对金帝股份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给予足额补偿，并自愿放弃向金帝股份追偿的权利，保证金帝股份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并保证不对金帝股份及下属子公司、分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就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租赁房产存在法律瑕疵事宜的承诺	如因公司所租房屋无房产证、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或存在其他不合规情形而被第三人主张权利或政府部门行使职权导致公司需要搬离承租场所、被有权政府部门处罚、被其他第三方追索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全额承担公司前述任何损失、费用、支出，以保证公司免于遭受损失，公司无需向本人/本企业支付任何对价。如因上述事项而导致无法继续租赁房产的，本人/本企业将协助落实新的租赁房源，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搬迁损失及其他可能产生的全部损失。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就杜绝不规范融资行为的承诺	公司将严格遵守《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杜绝发生包括但不限于转贷、不规范使用票据、资金拆借等相同或相似的不规范融资行为。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就杜绝不规范融资行为的承诺	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和不作为实际控制人后的任何期间内，若因为公司报告期存在的转贷、不规范使用票据、资金拆借等相同或相似的不规范融资行为事宜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或因此受到处罚的，本人将无条件地全额承担处罚款项，包括但不限于罚款、滞纳金、其他费用等一切款项，并赔偿因此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22年6月15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1年1月7日	2016年3月14日	2030年3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0.00	是	否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5,000,0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9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25,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4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0,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8月29日	119,248.80	109,070.48	85,891.40	23,179.08	43,515.57	6,950.00	39.90	29.98	6,117.93	5.61	6,996.13
合计	/	119,248.80	109,070.48	85,891.40	23,179.08	43,515.57	6,950.00	/	/	6,117.93	/	6,996.13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端装备精密轴承保持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7,820.00	1,444.45	1,999.23	7.19	2025年	否	否	部分改造项目拟新建新车间,土建工程前期手续尚在办理中			否	25,820.7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精度轴承保持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	是	否	3,500.00	0.00	3.84	0.11	2025年	否	是				否	3,496.1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汽车高精度关键零部件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7,483.00	4,194.88	24,040.83	64.14	2025年	否	是		-1,181.11	-1,181.11	否	13,442.1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取消	92.27	49.20	92.27	100.00	2025年	是	是				否	0.00
首次	汽车精密冲压	生产建设	否	是,	2,907.73	0.00	0.00	0.00	2025年	否	是				否	2,907.73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公开发行股票	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及产能转化提升项目	设		此项目为新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营运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否	0.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含山高端精密轴承保持架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4,088.40	429.40	429.40	10.50	2026年	否	是				否	3,659.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永久性补流项目	补流还贷	否	否	6,950.00	0.00	6,95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否	0.0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未使用部分	其他	否	否	16,229.08	0.00	0.00	0.00	不适用	否	是				否	16,229.08
合计	/	/	/	/	109,070.48	6,117.93	43,515.57	/	/	/	/	/	/	/	/	65,554.91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6,950.00	6,950.00	100.00	
超募资金未使用部分	尚未使用	16,229.08	0.00	0.00	
合计	/	23,179.08	6,950.00	29.98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24年4月29日	取消项目	4,088.40	0.00	含山高端精密轴承保持架建设项目	1) 优先服务于重点战略客户和下游需求,营销网络建设方面投入后续根据营销需求改由自有资金持续投入; 2)提高募集资金效益,费用类项目变更为生产类项目。	0.00	2024年4月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4月29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分别于会议次日披露(公告编号:2024-014、2024-033)
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2024年4月29日	取消项目	3,000.00	92.27	汽车精密冲压零部件技术研究中心及产能转化提升项目	1) 优先满足客户订单需求,研发中心项目投入后续根据研发需求由自有资金持续投入; 2) 提高募集资金效益,费用类项目变更为生产类项目。	0.00	2024年4月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4月29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分别于会议次日披露(公告编号:2024-014、2024-033)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金额）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9月10日	45,000.00	2023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27,8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9月1日
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			33,00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9月1日
郑广会	20,000,000			20,00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9月1日
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90,000			12,69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9月1日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7,400,000			7,400,000	首发限售	2024年12月21日
宁波澳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700,000			3,700,000	首发限售	2024年12月21日
宁波澜溪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0,000			3,700,000	首发限售	2024年12月21日
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			2,70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9月1日
聊城市鑫创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			1,140,000	首发限售	2024年12月21日
国信证券—兴业银行—国信证券金帝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360,587			4,360,587	首发限售	2024年9月1日
国信证券—兴业银行—国	340,284			340,284	首发限售	2024年9月1日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信证券金帝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网下发行有限售条件股份的持有者	1,036,273	1,036,273			首发限售	2024年3月1日
合计	170,067,144	1,036,273		169,030,871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5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	36.51	8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	15.06	33,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广会		20,000,000	9.13	20,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90,000	5.79	12,69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7,400,000	3.38	7,4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信证券-兴业银行-国信证券金帝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360,587	1.99	4,360,587	无		其他
宁波澜溪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0,000	1.69	3,7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澳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700,000	1.69	3,7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	1.23	2,7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聊城市鑫创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	0.52	1,14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毛顺华	769,543	人民币普通股	769,543
金宝根	412,918	人民币普通股	412,918
张鹏	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
肖高强	33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9,200
陈锋雷	33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200
陈志兰	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
丁利云	202,6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600
林锡鹏	19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100
郑炳章	168,321	人民币普通股	168,321
张金国	1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郑广会持有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 股权，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 财产份额。</p> <p>2、郑广会持有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0% 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p> <p>3、郑广会、赵秀华夫妇合计持有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财产份额，赵秀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p> <p>4、肖高强为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总经理。</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6年9月1日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000	2026年9月1日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郑广会	20,000,000	2026年9月1日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90,000	2026年9月1日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5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7,400,000	2024年12月21日		自2021年12月21日公司股东名册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36个月
6	国信证券—兴业银行—国信证券金帝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360,587	2024年9月1日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7	宁波澜溪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0,000	2024年12月21日		自2021年12月21日公司股东名册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36个月
8	宁波澳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700,000	2024年12月21日		自2021年12月21日公司股东名册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36个月
9	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	2026年9月1日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0	聊城市鑫创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0,000	2024年12月21日		自2021年12月21日公司股东名册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郑广会持有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9%财产份额； 2、郑广会持有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3.50%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 3、郑广会、赵秀华夫妇合计持有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财产份额，赵秀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信证券—兴业银行—国信证券金帝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年9月1日	2024年8月31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国信证券—兴业银行—国信证券金帝股份员工参与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承诺获得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持股公司名称

郑广会	董事长、总经理	125,260,000	125,260,000	0	-	金帝咨询、鑫智源、鑫慧源、金源基金
赵秀华	董事、人力资源副经理	2,430,000	2,430,000	0	-	鑫慧源
温春国	董事、副总经理	430,000	430,000	0	-	鑫智源、鑫创源
郑德俭	董事、资金运营部经理	230,000	230,000	0	-	鑫智源、鑫创源
郑世育	董事、项目经理	230,000	230,000	0	-	鑫智源、鑫创源
王洋	董事	0	0	0	-	
程明	独立董事	0	0	0	-	
王德建	独立董事	0	0	0	-	
宋军	独立董事	0	0	0	-	
代孝中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事业部经理	230,000	230,000	0	-	鑫智源、鑫创源
张继玮	监事、业务主管	60,000	60,000	0	-	鑫智源
柳雪芹	监事、项目经理	120,000	120,000	0	-	鑫智源
薛泰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80,000	580,000	0	-	鑫智源、鑫创源
张学泽	副总经理（离任）	310,000	310,000	0	-	鑫智源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6,370,153.26	586,503,095.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0,309,171.31	449,035,569.67
衍生金融资产			11,279.40
应收票据		6,897,181.59	38,751,772.79
应收账款		486,538,734.79	385,363,664.16
应收款项融资		16,123,857.38	23,588,118.78
预付款项		37,636,280.00	24,031,647.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71,196.10	1,883,993.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4,015,729.45	343,025,507.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6,237,435.55	25,457,111.55
流动资产合计		1,788,199,739.43	1,879,651,761.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4,335.00	174,335.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2,613,447.89	710,625,224.18
在建工程		101,149,323.64	112,447,924.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479,043.54	6,485,244.19
无形资产		163,710,809.38	124,317,664.2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563,943.29	8,370,178.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171,924.88	36,388,25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304,898.58	42,742,558.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7,167,726.20	1,041,551,387.23
资产总计		2,995,367,465.63	2,921,203,148.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024,950.00	42,612,605.7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415,017.60	1,404,792.10
应付票据		159,044,263.69	78,483,811.68
应付账款		200,387,956.18	192,801,534.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877,260.93	9,220,359.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028,798.50	61,880,629.86
应交税费		17,584,411.80	13,569,008.99
其他应付款		727,843.69	1,763,699.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80,311.54	51,447,449.76
其他流动负债		6,051,360.85	38,028,734.49
流动负债合计		550,822,174.78	491,212,627.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7,094,833.33	133,108,083.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35,767.76	7,375,602.07
长期应付款		84,825,000.01	87,023,500.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999,756.80	38,971,01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10,239.52	26,087,596.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365,597.42	292,565,796.29
负债合计		846,187,772.20	783,778,423.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9,106,667.00	219,10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0,062,515.59	1,428,825,665.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59,520.21	-644,509.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178,969.71	48,178,969.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9,685,774.87	436,353,05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44,274,406.96	2,131,819,850.47
少数股东权益		4,905,286.47	5,604,87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49,179,693.43	2,137,424,724.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95,367,465.63	2,921,203,148.42

公司负责人：郑广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0,985,854.02	426,708,052.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873,186.30	301,613,845.1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447,184.65	17,181,612.98
应收账款		343,406,907.49	352,359,415.78
应收款项融资		552,492.21	8,651,198.58
预付款项		137,211,315.82	106,174,508.50
其他应收款		1,941,799.43	15,843,363.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9,947,831.21	121,425,045.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44,785.02
流动资产合计		1,066,366,571.13	1,352,701,827.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0,732,367.28	686,381,150.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915,298.00	105,730,367.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671,367.33	212,671,876.34
在建工程		31,606,905.28	24,817,030.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596,401.86	48,283,849.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00,109.96	732,88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48,681.98	5,938,883.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629,539.30	13,171,055.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0,700,670.99	1,097,727,099.07
资产总计		2,367,067,242.12	2,450,428,926.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4,250.00	42,612,605.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88,109.40	488,612.20
应付票据		29,256,000.00	39,603,649.62
应付账款		46,019,365.16	47,967,140.3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262,881.72	518,458.63
应付职工薪酬		32,827,201.13	34,326,800.76
应交税费		10,841,478.40	6,899,244.57
其他应付款		516,166.48	739,272.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45,008.44	32,652,746.32
其他流动负债		10,072,837.74	16,276,668.35
流动负债合计		173,933,298.47	222,085,198.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7,074,250.00	133,108,083.3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804,870.78	14,981,252.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45,296.53	17,620,422.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224,417.31	165,709,758.75
负债合计		304,157,715.78	387,794,957.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9,106,667.00	219,10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53,535,455.77	1,452,298,605.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178,969.71	48,178,969.71
未分配利润		342,088,433.86	343,049,727.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2,909,526.34	2,062,633,969.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67,067,242.12	2,450,428,926.87

公司负责人：郑广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丹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93,785,311.75	573,906,746.46
其中：营业收入		593,785,311.75	573,906,746.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6,856,497.21	480,455,730.81
其中：营业成本		412,234,566.40	373,961,032.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376,727.11	6,173,378.38
销售费用		11,295,642.00	8,294,471.83
管理费用		54,436,209.32	49,649,648.55
研发费用		50,763,017.53	38,547,836.09

财务费用		2,750,334.85	3,829,363.42
其中：利息费用		3,597,285.13	9,087,321.66
利息收入		3,012,729.92	1,245,112.31
加：其他收益		10,813,458.04	24,854,853.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3,661.72	7,779.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2,096.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70,649.97	-1,923,865.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17,414.66	-10,036,981.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210.61	38,178.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498,177.02	106,390,980.79
加：营业外收入		5,233.98	290,290.00
减：营业外支出		36,232.24	60,412.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467,178.76	106,620,858.24
减：所得税费用		12,716.91	11,466,205.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54,461.85	95,154,653.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54,461.85	95,154,653.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54,049.86	90,176,391.0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99,588.01	4,978,262.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5,010.37	-255,942.4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5,010.37	-255,942.4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5,010.37	-255,942.4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15,010.37	-255,942.40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339,451.48	94,898,710.7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039,039.49	89,920,448.6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9,588.01	4,978,262.1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55

公司负责人：郑广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丹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8,345,683.09	369,659,530.32
减：营业成本		259,947,224.76	253,676,293.34
税金及附加		2,304,927.50	3,377,951.49
销售费用		8,982,308.69	6,019,805.92
管理费用		24,867,080.71	22,303,315.21
研发费用		17,957,303.92	15,144,500.92
财务费用		737,761.30	3,650,399.03
其中：利息费用		2,214,630.99	5,289,474.23
利息收入		1,902,262.65	546,080.53
加：其他收益		7,295,390.07	14,454,802.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09,327.75	7,777.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843.9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30,751.78	-714,828.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82,712.33	-3,168,937.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156.96	5,659.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386,330.81	76,071,738.23
加：营业外收入			-

减：营业外支出			36,758.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386,330.81	76,034,979.90
减：所得税费用		5,526,290.79	9,755,594.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60,040.02	66,279,384.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60,040.02	66,279,384.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860,040.02	66,279,384.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郑广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763,107.55	459,097,994.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49,705.05	3,573,825.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76,190.31	37,309,75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989,002.91	499,981,577.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892,202.29	213,647,504.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315,973.47	140,340,158.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37,793.69	40,624,244.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38,687.23	18,224,38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584,656.68	412,836,29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95,653.77	87,145,286.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9,900,000.00	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70,702.12	7,77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7,988.66	70,741.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4,39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683,087.95	14,078,521.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066,268.80	44,913,224.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0	1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3,757.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030,026.10	58,913,224.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53,061.85	-44,834,702.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			

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000,000.00	254,378,137.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000,000.00	254,378,137.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910,000.00	190,5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639,140.23	7,421,471.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1,263.39	10,779,856.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480,403.62	208,761,327.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80,403.62	45,616,80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1,435.87	3,172,855.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244,431.41	91,100,248.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737,070.87	78,067,986.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492,639.46	169,168,234.99

公司负责人：郑广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910,655.48	247,603,635.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7,744.32	2,616,147.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1,110.68	20,797,77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109,510.48	271,017,55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549,319.61	133,021,207.3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517,735.08	63,996,510.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50,284.56	26,073,194.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59,229.80	13,204,91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776,569.05	236,295,82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32,941.43	34,721,728.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4,900,000.00	1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66,180.78	7,777.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60,464.43	5,064,062.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0,365.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717,010.73	19,071,84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298,230.73	24,210,407.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9,351,216.58	1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314.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216,761.33	38,210,40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99,750.60	-19,138,567.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34,12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9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98,000.00	134,12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910,000.00	8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068,945.78	4,717,568.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62,352.38	26,846,585.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541,298.16	118,564,154.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43,298.16	15,560,84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168.76	472,823.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582,276.09	31,616,830.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643,164.52	23,942,238.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060,888.43	55,559,068.86

公司负责人：郑广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106,667.00				1,428,825,665.19		-644,509.84		48,178,969.71		436,353,058.41		2,131,819,850.47	5,604,874.48	2,137,424,72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106,667.00				1,428,825,665.19		-644,509.84		48,178,969.71		436,353,058.41		2,131,819,850.47	5,604,874.48	2,137,424,724.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36,850.40	-	-2,115,010.37	-	-	-	13,332,716.46	-	12,454,556.49	-699,588.01	11,754,968.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5,010.37				57,154,049.86		55,039,039.49	-699,588.01	54,339,451.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36,850.40	-	-	-	-	-	-	-	1,236,850.40	-	1,236,850.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36,850.40									1,236,850.40	1,236,850.40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43,821,333.40	-	-43,821,333.40	-	-43,821,33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21,333.40		-43,821,333.40		-43,821,333.40
4.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													-		-

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106,667.00	-	-	-	1,430,062,515.59	-	-2,759,520.21	-	48,178,969.71	-	449,685,774.87	-	2,144,274,406.96	4,905,286.47	2,149,179,693.43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330,000.00	-	-	-	390,431,774.79	-	-528,698.14	-	38,964,049.50	-	312,822,516.43	-	906,019,642.58	1,248,292.69	907,267,935.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4.42						293,174.09		293,159.67	-19.86	293,139.81	
前期差错													-		-	

更正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330,000.00	-	-	-	390,431,760.37	-	-528,698.14	-	38,964,049.50	-	313,115,690.52	-	906,312,802.25	1,248,272.83	907,561,07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74,622.71	-	-255,942.40	-	-	-	90,176,391.01	-	91,195,071.32	4,978,262.12	96,173,333.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5,942.40				90,176,391.01		89,920,448.61	4,978,262.12	94,898,710.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74,622.71	-	-	-	-	-	-	-	1,274,622.71	-	1,274,622.7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74,622.71								1,274,622.71		1,274,622.7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4,330,000.00	-	-	-	391,706,383.08	-	-784,640.54	-	38,964,049.50	-	403,292,081.53	-	997,507,873.57	6,226,534.95	1,003,734,408.52	

公司负责人：郑广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9,106,667.00	-	-	-	1,452,298,605.37	-	-	-	48,178,969.71	343,049,727.24	2,062,633,969.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106,667.00	-	-	-	1,452,298,605.37	-	-	-	48,178,969.71	343,049,727.24	2,062,633,96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36,850.40	-	-	-	-	-961,293.38	275,55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860,040.02	42,860,040.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36,850.40	-	-	-	-	-	1,236,850.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36,850.40						1,236,850.4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43,821,333.40	-43,821,33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21,333.40	-43,821,333.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106,667.00	-	-	-	1,453,535,455.77	-	-	-	48,178,969.71	342,088,433.86	2,062,909,526.34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330,000.00	-	-	-	413,821,233.27	-	-	-	38,964,049.50	260,115,445.33	877,230,72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330,000.00	-	-	-	413,821,233.27	-	-	-	38,964,049.50	260,115,445.33	877,230,72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74,622.71	-	-	-	-	66,279,384.92	67,554,007.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279,384.92	66,279,384.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74,622.71	-	-	-	-	-	1,274,622.7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74,622.71						1,274,622.7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330,000.00	-	-	-	415,095,855.98	-	-	-	38,964,049.50	326,394,830.25	944,784,735.73

公司负责人：郑广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泰尧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丹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 2016 年 10 月由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广会共同出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得聊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 91371500MA3CJ2B45B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股本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2018 年 12 月，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至 11,539.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

2019 年 12 月，经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11,539.00 万元增至 14,839.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021 年 12 月，经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14,839.00 万元增至 16,433.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澳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澜溪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聊城市鑫创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每股 13.48 元价格认购。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471 号”文《关于同意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54,776,66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477.6667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910.6667 万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21,910.6667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 66 号，公司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2、业务性质和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处行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公司主要产品：轴承保持器；

经营范围：轴承配件、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医疗器械生产、销售；软件开发与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3、母公司以及本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母公司为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郑广会、赵秀华夫妇。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集团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集团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1“其他”。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致远精工、金帝新加坡、金帝香港、金帝（美洲）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 15% 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

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

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④ 本集团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本集团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集团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

		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 终止确认金额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集团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行成本等。

(其中“合同履行成本”详见附注五、35、“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行成本”。)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

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

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模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该项支出包含工程物资；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计算机软件	5
专利技术	10-20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已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者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这里所指的权益工具是企业自身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②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应当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②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① 国内销售

非寄售模式：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客户自提方式下，以销售出库单确认销售收入实现；公司送货方式下，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对产品进行签收或验收，取得经客户签字确认的收货回执等签收凭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寄售模式：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将产品运抵客户指定的地点，取得客户实际使用或领用的使用清单等证明文件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 出口销售

非寄售模式：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已办理离境手续，取得出口报关单，按照出口报关金额及以报关装船（即报关单上记载的出口日期）日期确认销售收入。

寄售模式：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将产品运抵客户指定的地点，取得客户实际使用或领用的使用清单等证明文件时确认销售收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企业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附注“四、24、使用权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③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套期会计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如下：

①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债务重组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三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集团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34、“收入”所述，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与租赁相关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① 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 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

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1)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集团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集团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附注 X 中披露。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	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5%
致远精工（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适用香港所得税税率
金帝精密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适用香港所得税税率
金帝精密技术（新加坡）有限公司	适用新加坡所得税税率
金帝精密科技（美洲）有限公司	适用墨西哥所得税税率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及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博源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受前述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①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证书编号 GR20213700421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规定：“一、……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

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公司本报告期按照上述规定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若在年度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须按照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

②公司子公司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证书编号 GR20213700295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规定：“一、……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博源节能本报告期按照上述规定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若在年度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须按照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

③公司子公司山东博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取得证书编号 GR20233700904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公司享受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293.40	48,293.40
银行存款	409,419,346.06	504,688,777.47
其他货币资金	126,877,513.80	81,766,025.08
合计	536,370,153.26	586,503,095.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15,623.28	394,499.77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309,171.31	449,035,569.67	/
其中：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银行理财产品成本	278,000,000.00	447,9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2,309,171.31	1,135,569.67	/
合计	280,309,171.31	449,035,569.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		11,279.40
合计		11,279.40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897,181.59	38,751,772.7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897,181.59	38,751,772.7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73,396.9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973,396.9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00,522,128.38	397,956,847.54
1 年以内小计	500,522,128.38	397,956,847.54
1 至 2 年	10,696,680.23	6,647,573.06
2 至 3 年	1,416,224.22	1,386,076.55
3 至 4 年	498,208.21	78,343.65
4 至 5 年	876,197.85	1,562,089.29
5 年以上	923,030.53	235,610.69
小计	514,932,469.42	407,866,540.78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减：坏账准备	28,393,734.63	22,502,876.62
合计	486,538,734.79	385,363,664.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4,932,469.42	100.00	28,393,734.63	5.51	486,538,734.79	407,866,540.78	100.00	22,502,876.62	5.52	385,363,664.16
其中：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514,932,469.42	100.00	28,393,734.63	5.51	486,538,734.79	407,866,540.78	100.00	22,502,876.62	5.52	385,363,664.16
合计	514,932,469.42	100.00	28,393,734.63	5.51	486,538,734.79	407,866,540.78	100.00	22,502,876.62	5.52	385,363,664.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根据应收账款明细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00,522,128.38	25,026,106.41	5.00
1至2年	10,696,680.23	1,069,668.03	10.00
2至3年	1,416,224.22	424,867.27	30.00
3至4年	498,208.21	249,104.11	50.00
4至5年	876,197.85	700,958.28	80.00
5年以上	923,030.53	923,030.53	100.00
合计	514,932,469.42	28,393,734.63	5.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502,876.62	5,890,772.85			85.16	28,393,734.63
合计	22,502,876.62	5,890,772.85			85.16	28,393,734.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斯凯孚同一控制之企业	51,759,965.47		51,759,965.47	10.05	2,587,998.28
舍弗勒同一控制之企业	44,573,464.24		44,573,464.24	8.66	2,228,673.22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蔚来中国同一控制之企业	31,698,172.25		31,698,172.25	6.16	1,584,908.61
无锡华洋滚动轴承有限公司	28,954,313.78		28,954,313.78	5.62	1,502,503.13
博格华纳同一控制之企业	23,298,520.66		23,298,520.66	4.52	1,164,926.04
合计	180,284,436.40		180,284,436.40	35.01	9,069,009.2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123,857.38	23,588,118.78
合计	16,123,857.38	23,588,118.7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529,428.01	99.72	23,669,426.45	98.49
1 至 2 年	98,513.85	0.26	319,420.96	1.33
2 至 3 年	8,338.14	0.02	42,800.31	0.18
合计	37,636,280.00	100.00	24,031,647.7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宝武同一控制之企业	10,834,584.92	28.79
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7,720,643.26	20.51
华晟创研精密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960,500.00	2.55
美铝北冶工业(大连)有限公司	929,165.00	2.47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841,943.45	2.24
合计	21,286,836.63	56.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542,048.54	2,974,993.34
小计	5,542,048.54	2,974,993.34
减：坏账准备	1,470,852.44	1,090,999.68
合计	4,071,196.10	1,883,993.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277,048.54	1,709,993.34
1 年以内小计	4,277,048.54	1,709,993.3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0,000.00	10,000.00
3 至 4 年		5,000.00
4 至 5 年	5,000.00	1,250,000.00
5 年以上	1,250,000.00	
合计	5,542,048.54	2,974,993.3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组合	1,276,249.04	1,258,000.00
代扣、代垫款项组合	2,809,839.35	1,534,017.46
应收出口退税	866,492.12	172,975.88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组合	589,468.03	10,000.00
合计	5,542,048.54	2,974,993.3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90,999.6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9,852.7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470,852.4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090,999.68	379,852.76				1,470,852.44
合计	1,090,999.68	379,852.76				1,470,852.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代扣员工社会保险费	1,495,441.48	26.98	代扣、代垫款项	1年以内	74,772.07
聊城联合产权 交易有限公司	1,250,000.00	22.55	保证金、押金	5年以上	1,250,000.00
聊城市东昌府 区郑家镇人民 政府	1,000,000.00	18.04	代垫款	1年以内	50,000.00
应收出口退税 款	866,492.12	15.63	出口退税款	1年以内	43,324.61
代扣员工住房 公积金	313,460.80	5.66	代扣、代垫款项	1年以内	15,673.04
合计	4,925,394.40	88.87	/	/	1,433,769.7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 存货****(1). 存货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2,898,501.70	1,353,094.21	111,545,407.49	108,822,214.13	2,800,019.82	106,022,194.31
在产品	94,519,927.15	353,988.00	94,165,939.15	59,379,713.78	353,988.00	59,025,725.78
库存商品	159,815,527.03	14,265,400.12	145,550,126.91	149,188,432.35	14,007,907.83	135,180,524.52
发出商品	36,071,949.38	1,167,005.30	34,904,944.08	32,892,338.52	1,547,114.96	31,345,223.56
委托加工物资	7,849,311.82		7,849,311.82	11,451,839.34		11,451,839.34
合计	411,155,217.08	17,139,487.63	394,015,729.45	361,734,538.12	18,709,030.61	343,025,507.5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00,019.82	556,143.75		2,003,069.36		1,353,094.21
在产品	353,988.00			-		353,988.00
库存商品	14,007,907.83	6,717,219.23		6,459,726.94		14,265,400.12
发出商品	1,547,114.96	1,044,051.68		1,424,161.34		1,167,005.30
合计	18,709,030.61	8,317,414.66		9,886,957.64		17,139,487.6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原材料	112,898,501.70	1,353,094.21	1.20	108,822,214.13	2,800,019.82	2.57
在产品	94,519,927.15	353,988.00	0.37	59,379,713.78	353,988.00	0.60
库存商品	159,815,527.03	14,265,400.12	8.93	149,188,432.35	14,007,907.83	9.39
发出商品	36,071,949.38	1,167,005.30	3.24	32,892,338.52	1,547,114.96	4.70
合计	403,305,905.26	17,139,487.63	4.25	350,282,698.78	18,709,030.61	5.34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25,219,073.33	24,165,316.98
预缴税款	1,018,362.22	1,291,794.57
合计	26,237,435.55	25,457,111.5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租赁保证金	174,335.00		174,335.00	174,335.00		174,335.00	
小计				2,174,335.00		2,174,335.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74,335.00		174,335.00	174,335.00		174,335.0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72,613,447.89	710,625,224.1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72,613,447.89	710,625,224.18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模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2,851,416.20	731,817,759.99	11,130,923.73	27,123,879.26	34,911,872.24	997,835,851.42
2. 本期增加金额	589,940.69	92,392,485.45	2,162,026.55	6,533,649.80	6,976,150.19	108,654,252.68
(1) 购置	230,717.39	30,548,418.37	2,162,026.55	1,885,535.66	6,257,892.58	41,084,590.55
(2) 在建工程转入	359,223.30	62,458,646.19		4,624,471.08	711,057.41	68,153,397.98
(3) 企业		-614,579.11		23,643.06	7,200.20	-583,735.8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模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9,411.20		38,584.72	4,845.56	1,302,841.48
(1) 处置或报废		1,259,411.20		38,584.72	4,845.56	1,302,841.48
4. 期末余额	193,441,356.89	822,950,834.24	13,292,950.28	33,618,944.34	41,883,176.87	1,105,187,262.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112,175.21	209,336,228.37	5,503,223.94	15,148,592.68	16,416,082.08	286,516,302.28
2. 本期增加金额	4,898,481.33	35,739,256.54	869,422.43	2,655,754.57	2,423,301.87	46,586,216.74
(1) 计提	4,898,481.33	35,739,256.54	869,422.43	2,655,754.57	2,423,301.87	46,586,216.7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1,770.77		36,655.20	4,603.28	1,223,029.25
(1) 处置或报废		1,181,770.77		36,655.20	4,603.28	1,223,029.25
4. 期末余额	45,010,656.54	243,893,714.14	6,372,646.37	17,767,692.05	18,834,780.67	331,879,489.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94,324.96		694,324.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94,324.96		694,324.9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8,430,700.35	579,057,120.10	6,920,303.91	15,156,927.33	23,048,396.20	772,613,447.89
2. 期初账面价值	152,739,240.99	522,481,531.62	5,627,699.79	11,280,961.62	18,495,790.16	710,625,224.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84,998.6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精密检测车间	10,414,004.40	待项目整体规划完成建设共同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模具	15,851,252.29	15,156,927.33	694,324.96			
合计	15,851,252.29	15,156,927.33	694,324.96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1,149,323.64	112,447,924.63
合计	101,149,323.64	112,447,924.6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制作及安装	95,703,554.37		95,703,554.37	109,071,870.88		109,071,870.88
装修及零星工程	2,101,554.92		2,101,554.92	1,029,138.62		1,029,138.62
SAP 软件	3,231,278.26		3,231,278.26	2,346,915.13		2,346,915.13
5#主体车间	112,936.09		112,936.09			
合计	101,149,323.64		101,149,323.64	112,447,924.63		112,447,924.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设备制作及安装		109,071,870.88	65,503,491.69	68,533,245.08	10,338,563.12	95,703,554.37						自筹资金
SAP 软件	4,103,751.68	2,346,915.13	884,363.13			3,231,278.26	78.74	78.74				自筹资金
合计	4,103,751.68	111,418,786.01	66,387,854.82	68,533,245.08	10,338,563.12	98,934,832.6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期初余额	11,010,198.62	11,010,198.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1,010,198.62	11,010,198.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24,954.43	4,524,954.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6,200.65	1,006,200.65
(1) 计提	1,006,200.65	1,006,200.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531,155.08	5,531,155.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79,043.54	5,479,043.54
2. 期初账面价值	6,485,244.19	6,485,244.1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4,433,049.15	365,818.71	5,200,740.85	139,999,608.71
2. 本期增加金额	41,044,936.98		229,595.92	41,274,532.90
(1) 购置	41,044,936.98		229,595.92	41,274,532.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5,477,986.13	365,818.71	5,430,336.77	181,274,141.61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206,655.26	56,810.13	2,418,479.09	15,681,944.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2,959.52	10,911.66	437,516.57	1,881,387.75
(1) 计提	1,432,959.52	10,911.66	437,516.57	1,881,387.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639,614.78	67,721.79	2,855,995.66	17,563,332.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0,838,371.35	298,096.92	2,574,341.11	163,710,809.38
2. 期初账面价值	121,226,393.89	309,008.58	2,782,261.76	124,317,664.2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基础网络规划建设项目	130,499.91	-75,042.72	22,182.90		33,274.29
西厂区土地建设围挡费用	95,522.22		16,383.36		79,138.86
金帝精密车间装修工程	69,863.10	59,519.97	65,603.64		63,779.43
金帝精密地面硬化二期	27,184.33		23,301.00		3,883.33
金帝精密广播系统	51,327.52		30,796.44		20,531.08
金帝精密集气罩及管道安装	38,341.14		23,004.66		15,336.48
金帝精密宿舍维修	155,537.62	-84,288.57	49,189.44		22,059.61
金帝电力改造	115,967.64	55,445.52	37,702.26		133,710.90
金帝用友 U8	48,643.15	44,365.80	23,252.22		69,756.73
金帝三坐标改造		113,274.34	9,439.53		103,834.81
金帝车间安全改造		570,656.02	15,851.58		554,804.4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博源精密办公楼装修	47,899.81	262,135.92	25,648.86		284,386.87
博源精密厂区绿化工程	93,048.93	131,840.36	42,223.47		182,665.82
博源精密二期工程	882,680.50	47,316.56	300,888.94		629,108.12
博源精密展厅装修工程	1,913,393.33	0.00	382,678.68		1,530,714.65
博源精密 4#车间装修	892,141.20	59,106.80	274,587.40		676,660.60
博源精密天地盖围板箱	260,767.65	0.00	79,046.04		181,721.61
金源科技办公楼装修	222,987.62	67,622.17	94,652.84		195,956.95
金源科技厂区绿化工程	45,436.38	0.00	22,718.28		22,718.10
金源科技车间装修工程	910,427.68	-432,883.96	133,174.35		344,369.37
金源科技空压机房改造工程	81,828.48	0.00	40,914.24		40,914.24
金源科技室外厕所改造工程	92,547.02	0.00	46,273.44		46,273.58
金源科技展厅装修工程	151,318.24	0.00	75,659.10		75,659.14
金源科技厂区改造工程	1,072,145.89	536,781.23	370,820.76		1,238,106.36
金源生活垃圾屋施工工程		47,958.77	15,986.22		31,972.55
金源模具车间建设装修工程		238,349.52	39,724.92		198,624.60
天蔚蓝装修工程	970,669.47		242,667.30		728,002.17
博远石墨无车车间装修工程		57,217.38	1,238.78		55,978.60
合计	8,370,178.83	1,699,375.11	2,505,610.65		7,563,943.2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990,380.19	7,754,461.49	42,288,863.26	6,890,985.5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82,400.59	245,600.15	549,590.31	137,397.58
可抵扣亏损	150,667,960.04	29,449,605.21	108,407,865.11	20,875,833.93
递延收益	40,999,756.80	6,149,963.52	38,971,013.99	5,845,652.10
租赁负债	9,069,404.19	2,267,351.05	9,344,207.28	2,336,051.82
公允价值变动	1,415,017.60	304,943.46	1,404,792.10	302,336.81
合计	250,124,919.41	46,171,924.88	200,966,332.05	36,388,257.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309,171.31	346,375.70	1,146,849.07	173,155.30
使用权资产	5,479,043.54	1,369,760.89	6,485,244.19	1,621,311.05
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抵扣所得税	166,627,352.88	24,994,102.93	161,954,203.49	24,293,130.53
合计	174,415,567.73	26,710,239.52	169,586,296.75	26,087,596.8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94,324.96	694,324.96
可抵扣亏损	2,619,464.65	2,316,207.93
合计	3,313,789.61	3,010,532.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574,604.84	574,604.84	
2025年	371,071.45	371,071.45	
2026年	406,300.72	406,300.72	
2027年	431,087.39	431,087.39	
2028年	533,143.53	533,143.53	
2029年	303,256.72		
合计	2,619,464.65	2,316,207.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10,304,898.58		110,304,898.58	42,742,558.42		42,742,558.4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10,304,898.58		110,304,898.58	42,742,558.42		42,742,558.42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6,877,513.80	126,877,513.80	其他		181,766,025.08	181,766,025.08	其他	
应收票据					3,296,143.02	3,296,143.02	质押	
固定资产	29,309,637.61	14,827,053.06	抵押		96,428,827.80	52,405,939.14	抵押	
无形资产					42,040,345.64	36,796,565.68	抵押	
合计	156,187,151.41	141,704,566.86	/	/	323,531,341.54	274,264,672.92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91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12,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11,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24,950.00	-297,394.25
合计	71,024,950.00	42,612,605.7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	1,415,017.60	1,404,792.10
合计	1,415,017.60	1,404,792.10

其他说明：

无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044,263.69	78,483,811.68
合计	159,044,263.69	78,483,811.6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39,322,762.65	148,594,214.51
设备、工程款	45,378,995.21	28,021,657.71
其他费用款	15,686,198.32	16,185,662.51
合计	200,387,956.18	192,801,534.7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877,260.93	9,220,359.83
合计	10,877,260.93	9,220,359.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1,880,629.86	147,928,868.77	150,784,127.20	59,025,371.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91,203.84	13,587,776.77	3,427.07
合计	61,880,629.86	161,520,072.61	164,371,903.97	59,028,798.5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701,553.14	131,006,356.72	136,439,690.56	21,268,219.30
二、职工福利费		4,511,796.24	4,511,796.24	
三、社会保险费		7,472,398.12	7,469,151.84	3,246.2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65,919.95	6,762,673.67	3,246.28
工伤保险费		693,680.63	693,680.63	
生育保险费		12,797.54	12,797.54	
四、住房公积金		1,855,178.39	1,852,841.00	2,337.3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179,076.72	3,083,139.30	510,647.56	37,751,568.46
合计	61,880,629.86	147,928,868.77	150,784,127.20	59,025,371.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027,823.67	13,024,396.60	3,427.07
2、失业保险费		563,380.17	563,380.17	
合计		13,591,203.84	13,587,776.77	3,427.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53,729.27	1,494,237.65
企业所得税	7,671,146.16	9,803,998.59
个人所得税	1,033,186.60	577,256.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2,990.13	175,501.16
教育费附加	194,138.62	75,214.77
土地使用税	232,830.00	317,128.50
房产税	606,809.44	505,897.51
其他税费	439,581.58	619,774.71
合计	17,584,411.80	13,569,008.9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27,843.69	1,763,699.99
合计	727,843.69	1,763,699.99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报销款	366,406.11	1,599,426.79
应付项目合作单位	288,000.00	
应付保证金	56,000.00	164,273.20
其他	17,437.58	
合计	727,843.69	1,763,699.9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22,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346,675.11	27,478,844.55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33,636.43	1,968,605.21
合计	24,680,311.54	51,447,449.7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已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973,396.90	36,063,998.18
预收销项税款	1,077,963.95	1,964,736.31
合计	6,051,360.85	38,028,734.4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55,000,000.00
信用借款	99,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94,833.33	108,083.34
小计	139,094,833.33	155,108,083.3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22,000,000.00
合计	137,094,833.33	133,108,083.3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9,069,404.19	9,344,207.2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33,636.43	1,968,605.21
合计	5,735,767.76	7,375,602.07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4,825,000.01	87,023,500.01
合计	84,825,000.01	87,023,500.01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55,018,333.33	55,020,166.6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聊城市财信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5,555.56	20,006,111.11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502,777.79	23,997,222.23
应付售后回租款	4,645,008.44	15,478,844.5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346,675.11	27,478,844.55
合计	84,825,000.01	87,023,500.01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971,013.99	4,205,427.05	2,176,684.24	40,999,756.8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8,971,013.99	4,205,427.05	2,176,684.24	40,999,756.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9,106,667.00						219,106,667.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10,979,537.21			1,410,979,537.21
其他资本公积	12,682,913.57	1,236,850.40		13,919,763.97
其他	5,163,214.41			5,163,214.41
合计	1,428,825,665.19	1,236,850.40	0	1,430,062,515.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4,509.84	-2,115,010.37				-2,115,010.37		-2,759,520.2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4,509.84	-2,115,010.37				-2,115,010.37		-2,759,520.2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4,509.84	-2,115,010.37				-2,115,010.37		-2,759,520.2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178,969.71			48,178,969.71
合计	48,178,969.71			48,178,969.7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6,353,058.41	312,822,516.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293,174.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6,353,058.41	313,115,690.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154,049.86	132,452,288.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214,920.21
应付普通股股利	43,821,333.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9,685,774.87	436,353,058.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6,635,439.38	361,872,091.21	512,015,157.37	321,831,641.18
其他业务	57,149,872.37	50,362,475.19	61,891,589.09	52,129,391.36
合计	593,785,311.75	412,234,566.40	573,906,746.46	373,961,032.5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其中：主营业务	536,635,439.38	361,872,091.21
轴承保持架	275,083,054.20	162,923,236.95
汽车零部件	239,667,560.47	181,665,261.71
轴承配件	21,884,824.71	17,283,592.55
其他业务	57,149,872.37	50,362,475.19
边角料	55,141,425.50	48,629,168.86
其他	2,008,446.87	1,733,306.3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销售	524,045,130.66	371,773,458.53
国外销售	69,740,181.09	40,461,107.87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寄售客户	100,679,238.47	77,260,496.67
非寄售客户	493,106,073.28	334,974,069.73
合计	593,785,311.75	412,234,566.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6,568.57	2,044,881.33
教育费附加	589,957.95	875,578.1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189,036.80	1,020,749.71
土地使用税	1,099,917.00	1,244,461.80
车船使用税	290.88	290.88
印花税	726,736.87	402,294.89
环境保护税	913.74	70.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3,305.30	585,051.38
合计	5,376,727.11	6,173,378.3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78,101.05	5,052,352.78
业务招待费	1,758,102.72	1,013,037.34
差旅费	824,623.08	409,298.57
办公费	798,114.49	417,388.69
折旧费用	111,887.92	94,549.18
物料消耗	8,877.77	11,630.65
广告费	182,328.40	634,953.02
车辆使用费	13,221.79	12,544.39
股权激励	297,540.00	297,540.00
其他	122,844.78	351,177.21
合计	11,295,642.00	8,294,471.8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233,573.87	26,216,337.02
办公费	3,718,746.93	2,331,972.05
咨询费	2,105,412.66	1,686,415.74
业务招待费	5,222,366.60	3,553,512.50
累计折旧	5,217,736.17	3,350,608.12
修理费	961,008.78	1,425,884.20
累计摊销	1,619,117.84	1,590,185.12
物料消耗	1,485,510.98	1,277,514.08
劳务费	2,268,953.21	1,903,840.6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电费	1,137,382.38	1,138,431.04
车辆使用费	524,343.62	362,894.99
差旅费	1,132,125.05	796,781.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34,890.50	1,141,702.02
租赁费	124,261.57	97,707.38
股权激励	939,310.40	977,082.71
残保金	2,432.33	
使用权资产摊销	911,886.13	991,386.89
装卸费	395,248.15	
宣传费		113,277.92
其他	201,902.15	694,114.22
合计	54,436,209.32	49,649,648.5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0,534,387.43	23,763,429.45
直接投入费用	15,296,666.19	10,398,697.05
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	3,604,361.04	3,804,768.2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739,126.14	69,800.00
其他费用	588,476.73	511,141.34
合计	50,763,017.53	38,547,836.0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597,285.13	9,087,321.66
减：利息收入	3,012,729.92	1,245,112.31
汇兑损失	1,590,307.37	-4,276,663.79
手续费支出	292,453.40	263,817.86
担保费	283,018.87	
合计	2,750,334.85	3,829,363.4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76,684.24	1,724,288.5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587,328.53	23,042,094.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8,530.33	88,470.99
增值税加计抵减	4,970,914.94	
合计	10,813,458.04	24,854,853.5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70,702.12	7,779.98
债务重组收益	100,186.90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07,227.30	
合计	1,963,661.72	7,779.9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3,601.64	
衍生金融工具	-21,504.90	
合计	1,152,096.7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890,473.66	-1,936,608.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0,176.31	12,743.01
合计	-6,270,649.97	-1,923,865.2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317,414.66	-10,036,981.1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8,317,414.66	-10,036,981.1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28,210.61	38,178.03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228,210.61	38,178.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利得		5,000.00	
违约金收入	5,000.00		5,000.00
其他	233.98	285,290.00	233.98
合计	5,233.98	290,290.00	5,233.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431.19	12,763.41	17,431.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431.19	12,763.41	17,431.19
对外捐赠		2,5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8,793.40	35,149.14	18,793.40
其他	7.65	10,000.00	7.65
合计	36,232.24	60,412.55	36,232.2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13,165.09	16,000,865.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00,448.18	-4,534,660.76
合计	12,716.91	11,466,205.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467,178.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101,518.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494,681.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406.5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73,083.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244.0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906,139.65

专用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税额	
子公司税率调整影响递延所得税	144,284.96
所得税费用	12,716.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12,729.92	1,245,112.31
政府补助	7,876,519.89	35,224,764.99
往来款项及其他	86,940.50	839,880.41
合计	10,976,190.31	37,309,757.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3,708,113.03	2,467,351.19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9,284,177.53	14,862,948.36
研发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325,926.32	582,617.89
往来款项及其他	4,020,470.35	311,467.00
合计	28,338,687.23	18,224,384.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1,674,397.17	
合计	1,674,397.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56,530.00	
远期结售汇到期结汇	1,907,227.30	
合计	1,963,757.3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款	9,176,008.00	10,225,608.00
租赁支出	482,511.01	554,248.01
缴纳募集资金印花税	272,744.38	
合计	9,931,263.39	10,779,856.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2,612,605.75	111,000,000.00	322,344.25	82,910,000.00		71,024,95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155,108,083.34	40,000,000.00	-13,250.01	56,000,000.00		139,094,833.33
长期应付款	114,502,344.56		845,338.56	9,176,008.00	2,000,000.00	104,171,675.12
租赁负债	9,344,207.28		207,707.92	482,511.01		9,069,404.19
合计	321,567,240.93	151,000,000.00	1,362,140.72	148,568,519.01	2,000,000.00	323,360,862.6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454,461.85	95,154,653.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70,649.97	10,036,981.13
信用减值损失	8,317,414.66	1,923,865.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592,417.39	39,394,968.85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76,701.51
无形资产摊销	1,651,111.55	1,590,185.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05,610.65	2,230,413.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210.61	-38,178.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31.19	12,763.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2,096.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43,195.12	5,659,190.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3,474.82	-7,77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23,090.82	-4,240,48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2,642.64	-294,175.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307,636.60	5,860,534.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186,424,909.19	-90,972,449.23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191,979.59	18,383,474.49
其他	1,236,850.40	1,274,62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95,653.77	87,145,286.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9,492,639.46	169,168,234.9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04,737,070.87	78,067,986.3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244,431.41	91,100,248.6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9,492,639.46	504,737,070.87
其中: 库存现金	73,293.40	48,293.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9,419,346.06	504,688,777.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492,639.46	504,737,070.8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20,534,837.55
其中：美元	682,077.10	7.1268	4,861,027.08
欧元	1,999,803.03	7.6617	15,321,890.87
日元	4,660,950.00	0.0447	208,344.47
港币	33,323.62	0.9127	30,414.47
新加坡元	19,580.00	5.2790	103,362.82
墨西哥比索	25,402.77	0.3857	9,797.85
应收账款			36,382,917.47
其中：美元	2,122,610.81	7.1268	15,127,422.72
欧元	2,774,253.07	7.6617	21,255,494.75
应付账款			21,148,592.89
其中：美元	2,927,094.61	7.1268	20,860,817.87
欧元	600.00	7.6617	4,597.02
日元	6,250,000.00	0.0447	279,375.00
墨西哥比索	9,860.00	0.3857	3,803.00
预付账款			3,299,066.21
其中：美元	144,819.48	7.1268	1,032,099.47
欧元	49,970.86	7.6617	382,861.74
日元	42,150,000.00	0.0447	1,884,105.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328,929.47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9,658,519.0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厂房	204,044.04	
合计	204,044.0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0,534,387.43	23,763,429.45
直接投入费用	15,296,666.19	10,398,697.05
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	3,604,361.04	3,804,768.2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739,126.14	69,800.00
其他费用	588,476.73	511,141.34
合计	50,763,017.53	38,547,836.0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0,763,017.53	38,547,836.0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投资安排，2024 年度新设金帝精密科技（美洲）有限公司、蔚水蓝天(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2024 年半年度将两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博源节能	聊城	145,000,000	聊城	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之桥	聊城	1,600,000	聊城	进出口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致远精工	香港		香港	进出口贸易	100.00		出资设立
意吉希	聊城	50,000,000	聊城	保持架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海慧	海口	500,000,000	海口	股权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财源基金	聊城	300,000,000	聊城	股权投资		99.00	出资设立
博源精密	聊城	550,000,000	聊城	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		99.82	出资设立
金之源进出口	聊城	1,000,000	聊城	进出口贸易		100.00	出资设立
博远科技	聊城	5,000,000	聊城	新能源技术研发		70.00	出资设立
金源科技	聊城	50,000,000	聊城	保持架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天蔚蓝	昆山	10,000,000	昆山	电驱动系统研发		100.00	出资设立
迈德工科	聊城	40,000,000	聊城	汽车零部件生产、销售		99.82	出资设立
金帝香港	香港	5 万港元	香港	进出口贸易	100.00		出资设立
金帝新加坡	新加坡	1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进出口贸易	100.00		出资设立
金帝墨西哥	墨西哥	5 万比索元	墨西哥	保持架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蔚水蓝天	马鞍山	50,000,000	安徽	保持架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博源精密	0.18%	-24,809.69		866,677.0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博源精密	365,765,209.05	431,128,895.71	796,894,104.76	272,787,894.40	42,618,977.63	315,406,872.03	311,391,417.76	366,335,591.27	677,727,009.03	162,612,362.92	19,844,254.24	182,456,617.1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博源精密	112,552,023.22	-13,783,159.14	0.00	-30,594,750.93	86,975,210.42	-5,137,850.48	0.00	8,693,506.1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8,971,013.99	4,205,427.05		2,176,684.24		40,999,756.80	
合计	38,971,013.99	4,205,427.05		2,176,684.24		40,999,756.8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176,684.24	1,724,288.52
与收益相关	3,587,328.53	23,042,094.00
合计	5,764,012.77	24,766,382.52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衍生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应按照实际情况进行修改）有关，除本集团的下属子公司致远精工（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要求集团内部分公司购买外币远期合同以管理汇率风险敞口，并且记录相关套期活动并持续评估套期有效性。外币远期合同须与被套期项目的金额相同。同时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要求下述公司所购买的套期衍生工具的条款须与被套期项目吻合，以达到最大的套期有效性。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

③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照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

公司银行存款、应收票据的交易对手主要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较低。

公司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收回过期债权。在监控客户风险是，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分组别的应收款的回收情况，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出售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公司保持管理层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309,171.31	280,309,171.31
（1）债务工具投资			280,309,171.31	280,309,171.31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6,123,857.38	16,123,857.3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6,433,028.69	296,433,028.69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15,017.60			1,415,017.6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415,017.60			1,415,017.60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415,017.60			1,415,017.6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开市场报价作为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系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其公允价值；

(2)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考虑到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差较小，以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不以公允价值记录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聊城	企业管理咨询	5,000.00	36.51%	36.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郑广会、赵秀华夫妇。郑广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13% 股份，通过金帝咨询间接持有公司 36.51% 股份，与赵秀华女士通过鑫慧源间接持有公司 1.23% 股份，通过鑫智源间接持有公司 2.52% 股份，通过金源基金间接持有公司 8.89% 股份。实际控制人郑广会、赵秀华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58.28% 股份。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郑广会、赵秀华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聊城市鑫智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聊城市鑫慧源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聊城市金源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 以上股东
水发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洋担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聊城分公司	公司董事王洋任负责人
黄河三角洲荣昌（烟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王洋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青岛智信合一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薛泰尧与其配偶宋龙珍合计持股100%
北京手和球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赵秀华之子郑金宇控制的企业
聊城市福之源精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兄长郑广民、兄嫂张世霞合计持股100%、张世霞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天更美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郑广会兄长郑广民持股99%、郑广民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昆山得热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聊城市东昌府区朝阳信息咨询中心 ^{注1}	本公司董事郑世育任负责人
聊城市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幼幼信息咨询中心	本公司董事郑世育任负责人
聊城市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济南盛恒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济南水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王洋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山东华光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洋任监事
财晟基金（聊城）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鑫晟（聊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山东商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德建任监事
长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德建任独立董事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德建任独立董事
青岛雪和友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宋军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雪和友清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宋军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其他说明

注 1：聊城市东昌府区朝阳信息咨询中心已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注销。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聊城市福之源精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500,000.00	2020-3-24	2024-12-17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0-7-14	2024-7-13	是
聊城市金帝保持器厂	10,000,000.00	2020-7-14	2024-7-13	是
聊城市新欣金帝保持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7-14	2024-7-13	是
郑德俭	10,000,000.00	2020-7-14	2024-7-13	是
郑广会、赵秀华	3,000,000.00	2021-3-30	2025-3-30	是
聊城市福之源精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500,000.00	2021-4-2	2024-12-17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2,000,000.00	2020-3-24	2025-3-24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1-6-3	2025-5-24	是
郑广会、赵秀华	75,000,000.00	2016-3-14	2032-3-13	否
张世霞、郑广民	75,000,000.00	2016-3-14	2032-3-13	否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1-8-17	2025-8-16	是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8-17	2025-8-16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德俭	10,000,000.00	2021-8-17	2025-8-16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0-3-24	2027-3-24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1,729,600.00	2021-8-26	2027-8-25	是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729,600.00	2021-8-26	2027-8-25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1,729,600.00	2021-8-27	2027-8-26	是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729,600.00	2021-8-27	2027-8-26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7,000,000.00	2021-10-8	2027-10-8	否
郑广会、赵秀华	17,000,000.00	2021-11-11	2027-11-11	否
郑广会、赵秀华	21,000,000.00	2021-8-18	2025-6-17	是
郑广会、赵秀华、赵培振	4,000,000.00	2021-8-11	2025-6-10	是
郑广会、赵秀华	4,000,000.00	2021-11-4	2027-11-3	是
郑广会、赵秀华	20,000,000.00	2022-9-22	2026-9-21	是
郑广会、赵秀华	40,000,000.00	2022-9-22	2026-9-21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2-2-25	2025-1-18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1,500,000.00	2022-2-18	2025-1-18	是
郑广会、赵秀华	25,000,000.00	2022-5-27	2031-5-26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2-5-27	2025-11-25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2-4-25	2028-4-25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2-4-25	2025-4-25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2-5-31	2026-5-30	是
郑广会、赵秀华	8,000,000.00	2022-4-25	2028-4-25	是
郑广会、赵秀华、赵培振	4,000,000.00	2022-6-29	2026-6-29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2-5-25	2025-5-25	是
郑广会、赵秀华	3,990,000.00	2022-12-5	2026-9-25	是
郑广会、赵秀华	20,000,000.00	2022-6-28	2026-4-20	是
郑广会、赵秀华	50,000,000.00	2022-8-29	2026-8-29	是
郑广会、赵秀华	30,000,000.00	2022-7-29	2026-7-28	是
郑广会、赵秀华	6,000,000.00	2023-1-10	2027-1-9	是
赵秀华	30,000,000.00	2023-4-20	2027-4-19	是
郑广会	30,000,000.00	2023-4-20	2027-4-19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3-6-26	2026-9-25	是
郑广会	2,000,000.00	2023-6-27	2027-6-21	是
赵秀华	2,000,000.00	2023-6-27	2027-6-21	是
郑广会	10,000,000.00	2023-6-1	2029-6-1	是
赵秀华	10,000,000.00	2023-6-1	2029-6-1	是
郑广会	10,000,000.00	2023-6-1	2029-6-1	是
赵秀华	10,000,000.00	2023-6-1	2029-6-1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广会	1,000,000.00	2023-5-31	2031-3-26	是
赵秀华	1,000,000.00	2023-5-31	2031-3-26	是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5-31	2031-3-26	是
郑广会	35,000.00	2023-5-31	2031-3-26	是
赵秀华	35,000.00	2023-5-31	2031-3-26	是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5,000.00	2023-5-31	2031-3-26	是
郑广会、赵秀华	50,000,000.00	2023-3-31	2027-3-31	是
聊城市福之源精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500,000.00	2020-3-24	2024-12-17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0-7-14	2024-7-13	是
聊城市金帝保持器厂	10,000,000.00	2020-7-14	2024-7-13	是
聊城市新欣金帝保持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7-14	2024-7-13	是
郑德俭	10,000,000.00	2020-7-14	2024-7-13	是
郑广会、赵秀华	3,000,000.00	2021-3-30	2025-3-30	是
聊城市福之源精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500,000.00	2021-4-2	2024-12-17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2,000,000.00	2020-3-24	2025-3-24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1-6-3	2025-5-24	是
郑广会、赵秀华	75,000,000.00	2016-3-14	2032-3-13	是
张世霞、郑广民	75,000,000.00	2016-3-14	2032-3-13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1-8-17	2025-8-16	是
聊城市金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8-17	2025-8-16	是
郑德俭	10,000,000.00	2021-8-17	2025-8-16	是
郑广会、赵秀华	10,000,000.00	2020-3-24	2027-3-24	是
郑广会、赵秀华	50,000,000.00	2023-8-1	2027-8-1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关联担保到期日以担保合同约定到期时间为准，一般为借款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或 3 年止。

注 2：关联担保履行完毕的日期以借款合同到期时间为准。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00,270.16	2,648,020.2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授予时最近一次外部股东出资时每股公允价值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时最近一次外部股东出资时每股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919,763.97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939,310.40	
销售人员	297,540.00	
合计	1,236,850.4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墨西哥设立子公司，上述公司的投资总额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投资总额
MATTESCO MEXICO S.A DE C.V.	4,000 万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

2024年4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全资子公司股权变更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安徽省马鞍山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在日本设立研发销售中心，上述公司的投资总额、增资金额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投资总额
金帝精密科技日本株式会社（暂定名）	2,000 万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
蔚水蓝天（安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增加注册资本金额	增加后注册资本总金额
------	----------	------------

	(人民币)	(人民币)
海南金海慧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50,000 万元
金源(山东)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15,000 万元
山东意吉希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5,000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事项
本公司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30 年 3 月 13 日	本公司为回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投资款提供反担保。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955,333.35
-----------	---------------

2024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拟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0,955,333.35 元。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轴承保持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未设立业务分部，无需披露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25,042,455.24	321,717,055.88
1年以内小计	325,042,455.24	321,717,055.88
1至2年	31,980,448.83	40,136,198.73
2至3年	618,754.72	2,025,609.17
3至4年	417,188.18	78,343.65
4至5年	876,197.85	1,562,089.29
5年以上	923,030.53	235,610.69
小计	359,858,075.35	365,754,907.41
减：坏账准备	16,451,167.86	13,395,491.63
合计	343,406,907.49	352,359,415.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9,858,075.35	100.00	16,451,167.86	4.57	343,406,907.49	365,754,907.41	100.00	13,395,491.63	3.66	352,359,415.78
其中：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79,008,026.52	21.96			79,008,026.52	135,412,349.17	37.02			135,412,349.17
账龄组合	280,850,048.83	78.04	16,451,167.86	5.86	264,398,880.97	230,342,558.24	62.98	13,395,491.63	5.82	216,947,066.61
合计	359,858,075.35	100.00	16,451,167.86	4.57	343,406,907.49	365,754,907.41	100.00	13,395,491.63	3.66	352,359,415.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根据应收账款明细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7,370,584.29	13,368,529.21	5.00
1 至 2 年	10,644,293.26	1,064,429.33	10.00
2 至 3 年	618,754.72	185,626.42	30.00
3 至 4 年	417,188.18	208,594.09	50.00
4 至 5 年	876,197.85	700,958.28	80.00
5 年以上	923,030.53	923,030.53	100.00
合计	280,850,048.83	16,451,167.86	5.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395,491.63	3,055,676.23				16,451,167.86
合计	13,395,491.63	3,055,676.23				16,451,167.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斯凯孚同一控制之企业	42,975,373.61		42,975,373.61	11.94	2,148,768.68
博源精密	38,459,075.72		38,459,075.72	10.69	
意吉希	33,473,897.25		33,473,897.25	9.30	
舍弗勒同一控制之企业	33,462,593.43		33,462,593.43	9.30	1,673,129.67
蔚来中国同一控制之企业	31,693,932.25		31,693,932.25	8.81	1,584,696.61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180,064,872.26		180,064,872.26	50.04	5,406,594.9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47,946.77	16,274,435.74
小计	2,547,946.77	16,274,435.74
减：坏账准备	606,147.34	431,071.79
合计	1,941,799.43	15,843,363.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42,946.77	15,769,435.74
1 年以内小计	2,042,946.77	15,769,435.7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5,000.00
4 至 5 年	5,000.00	500,000.00
5 年以上	500,000.00	
合计	2,547,946.77	16,274,435.7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组合	508,000.00	508,000.00
代扣、代垫款项组合	1,650,946.77	568,435.74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5,198,000.00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组合	389,000.00	
合计	2,547,946.77	16,274,435.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31,071.79			431,071.7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5,075.55			175,075.5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606,147.34			606,147.3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31,071.79	175,075.55				606,147.34
合计	431,071.79	175,075.55				606,147.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人民政府	1,000,000.00	39.25	代垫款	1 年以内	50,000.00
代扣员工社会保险	547,421.27	21.48	代扣款	1 年以内	27,371.06
聊城联合产权交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19.62	保证金	5 年以上	500,000.00
王越	150,000.00	5.89	备用金	1 年以内	7,500.00
魏震	114,000.00	4.47	备用金	1 年以内	5,700.00
合计	2,311,421.27	90.72	/	/	590,571.0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70,732,367.28		870,732,367.28	686,381,150.70		686,381,150.70
合计	870,732,367.28		870,732,367.28	686,381,150.70		686,381,150.7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博源节能	111,297,123.31			111,297,123.31		
金之桥	2,584,027.39			2,584,027.39		
金海慧	272,500,000.00	135,000,000.00		407,500,000.00		
博源精密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蔚水蓝天		25,079,393.58		25,079,393.58		
金帝香港		21,800,905.00		21,800,905.00		
金帝新加坡		2,470,918.00		2,470,918.00		
合计	686,381,150.70	184,351,216.58		870,732,367.2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5,323,003.91	203,819,891.94	301,358,122.99	194,822,563.64
其他业务	63,022,679.18	56,127,332.82	68,301,407.33	58,853,729.70
合计	358,345,683.09	259,947,224.76	369,659,530.32	253,676,293.3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其中：主营业务	295,323,003.91	203,819,891.94
轴承保持架	254,654,684.45	164,984,035.30
汽车零部件	27,867,087.07	27,917,854.84
轴承配件	12,801,232.39	10,918,001.80
其他业务	63,022,679.18	56,127,332.82
边角料	26,441,506.58	22,491,310.21
其他	36,581,172.60	33,636,022.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销售	336,213,749.88	244,463,233.64
国外销售	22,131,933.21	15,483,991.12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寄售客户	36,075,057.77	29,564,310.11
非寄售客户	322,270,625.32	230,382,914.65
合计	358,345,683.09	259,947,224.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06,564.78	7,777.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668,049.69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34,713.28	
合计	4,709,327.75	7,777.7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0,779.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842,543.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15,571.56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00,186.9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67.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80,185.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68.33	
合计	7,771,560.1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5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	0.23	0.2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郑广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